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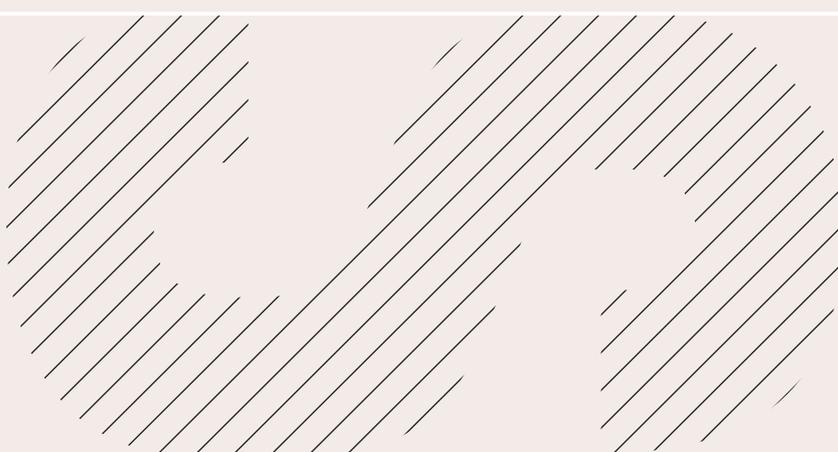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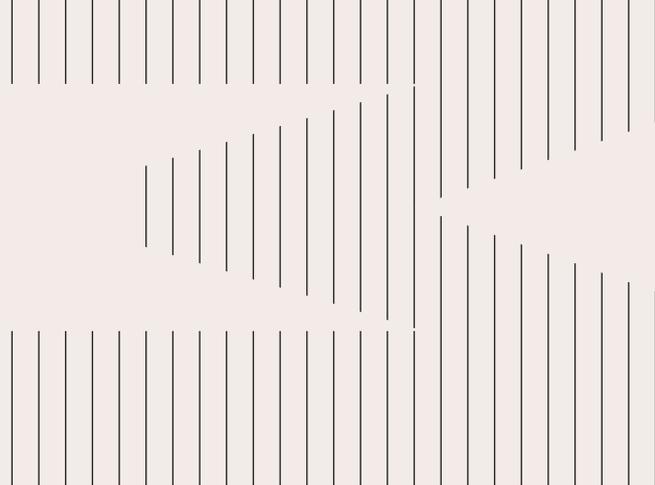
Most Kwai Chung Limited

毛記葵涌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1716



2025
ANNUAL REPORT 年報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1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的履歷詳情
15	企業管治報告
30	董事會報告
4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73	獨立核數師報告
7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79	綜合財務狀況表
81	綜合權益變動表
82	綜合現金流量表
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6	五年財務概要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姚家豪(主席)

陸家俊

梁海蕊(於2024年11月12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偉文

何光宇

梁廷育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u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總部兼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葵涌

大圓街11-13號

同珍工業大廈

B座16樓8室

公司網址

www.mostkwaichung.com

公司秘書

羅泰安

授權代表

姚家豪

陸家俊

股份代號

1716

法律顧問

胡百全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

12樓1225室

審核委員會

何光宇(主席)

梁廷育

梁偉文

薪酬委員會

梁廷育(主席)

何光宇

梁偉文

提名委員會

梁廷育(主席)

何光宇

梁偉文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

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

核數師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728號

K11 ATELIER King's Road 8樓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毛記葵涌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的年度報告。

本集團繼續向客戶提供綜合廣告及媒體服務，綜合廣告及媒體服務可分類為：(i)數碼媒體服務；(ii)印刷媒體服務；及(iii)其他媒體、創意潮流業務及其他專業服務(「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

財務表現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收益約為93.6百萬港元，相比上一個財政年度收益約55.2百萬港元增加約70%。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客戶數目及數碼媒體服務分部客戶的市場推廣開支增加，以及於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分部提供配對、約會及婚姻諮詢服務，以及銷售真人角色扮演遊戲及本集團所策劃演出活動門票產生的收益增加所致。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除所得稅前溢利約6.5百萬港元，而上一個財政年度則錄得除所得稅前虧損約9.3百萬港元。由除所得稅前虧損轉而錄得除所得稅前溢利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綜合影響所致：(i)數碼媒體服務分部的客戶數量及客戶的營銷開支增加；(ii)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組織演出活動的收入增加；及(iii)本年度有關收購To Be Honest Limited 31%權益(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11日的公告)的分階段收購公平值收益增加。

於本年度，數字媒體服務的業績(佔總收益約75%)相比上一個財政年度略為減少，乃由於本年度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分部的收益增加。

前景

隨著社交媒體興起，香港的廣告及媒體業正蓬勃發展且迅速演變，公眾積極參與各種平台，包括Facebook、Instagram、YouTube及Patreon。香港的營銷人員及企業繼續投資於社交媒體，用於廣告、客戶互動和品牌建立。

儘管競爭者來勢洶洶，本集團計劃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將市場推廣渠道多元化拓展至不同網上及實體平台並提供更多元化節目，從而進一步提升品牌知名度及加強活動的種類及內容。

所得款項用途

我們自本公司股份(「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53.50百萬港元。於2021年3月17日，董事會議決更改未動用實際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及分配(「更改所得款項的分配」)。有關更改所得款項的分配的進一步詳情及有關該變動的理由及裨益，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17日的公告。直至2025年3月31日，所得款項已於2025年3月31日悉數動用，金額約為53.50百萬港元。

主席報告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向所有業務夥伴、客戶、供應商及股東的持續支持表示衷心謝意。本人亦謹此對本集團管理層及員工的努力及投入表示誠摯感激。

主席兼執行董事

姚家豪

香港，2025年6月26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綜合廣告及媒體服務，綜合廣告及媒體服務可分類為：(i) 數碼媒體服務，本集團於該服務項下向客戶提供包含不同類型廣告的一站式廣告解決方案，通過數碼媒體平台（包括本集團營運的(a)「《100毛》」、「毛記電視」及本集團的簽約藝人各自於第三方社交媒體平台上的粉絲專頁；及(b)毛記電視網站及流動應用程式）（「數碼媒體平台」）、第三方電視頻道、互聯網及實體廣告位等不同分銷渠道投放視頻、網上橫幅廣告、動態消息及社論式廣告；(ii) 印刷媒體服務，包括銷售書刊；及(iii) 其他媒體、創意潮流業務及其他專業服務（「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收入指來自下列業務的收入：(a) 在本集團策劃的活動中展示客戶的廣告及推廣其品牌；(b) 銷售該等活動的門票及商品；(c) 藝人管理業務，據此，本集團的簽約藝人出演本集團以及第三方客戶策劃的廣告及活動；及(d) 配對、約會及婚姻顧問收入。於目前情況下，本集團預期廣告及媒體行業的前景在來年穩步恢復。本集團旨在進一步提升其品牌知名度，並加強本集團未來策劃的活動多樣性及內容。

數碼媒體服務

數碼媒體服務指提供媒體管理服務及一站式廣告解決方案，我們根據客戶的需求將該等可交付予客戶的方案發佈於本集團管理的數碼媒體平台及其他平台，如第三方電視頻道、互聯網及實體廣告位。

數碼媒體服務的收益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8.4百萬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約70.4百萬港元，增幅45%。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分部虧損約為9.0百萬港元，而本年度的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約為3.9百萬港元。於本年度，來自數碼媒體服務的收益增加及由除所得稅前分部虧損轉為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乃主要由於數碼媒體服務分部的客戶數量增加及客戶的營銷開支增加。本集團將持續努力，把握更多市場數碼化為數碼媒體服務分部帶來的商機。

印刷媒體服務

印刷媒體服務分部包括銷售本集團出版的書籍。

截至2024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印刷媒體服務的收益分別約為0.5百萬港元及0.3百萬港元。截至2024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除所得稅前分部虧損分別約為1.3百萬港元及1.2百萬港元。

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

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收入指來自下列業務的收入：(a) 在本集團策劃的活動中展示客戶的廣告及推廣其品牌；(b) 銷售該等活動的門票及商品；(c) 藝人管理業務，據此，本集團的簽約藝人出演本集團所策劃的廣告及活動以及第三方客戶的廣告及活動；及(d) 配對、約會及婚姻顧問收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2024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的收益分別約為6.3百萬港元及22.9百萬港元。於本年度，來自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的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本年度提供配對、約會及婚姻諮詢服務，以及銷售真人角色扮演遊戲及本集團所策劃演出活動門票產生的收益增加所致。截至2024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分別約為0.5百萬港元及1.5百萬港元，增幅200%。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增加主要來自本集團策劃的演出活動。

展望及未來前景

由於互聯網普及率上升及流動商務市場增長，廣告行業是全球經濟增長的一個關鍵驅動力，尤其是當社交媒體和視頻內容營銷的創新不斷促進行業前進，我們預計數碼營銷服務需求將穩步增長。本集團將繼續利用其優勢，協助客戶(尤其是在數碼媒體服務方面)滿足他們的市場需求。

在未來，鑑於市場環境充滿挑戰，本集團將致力於履行約定服務時緊貼快速變化的技術，以確保具有競爭力，繼續發展核心業務，同時尋求合適的新商機；並緊貼不斷演變的技術及消費者行為，以在不斷變化的商業環境中保持競爭優勢。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55.2百萬港元增加約38.4百萬港元或70%至本年度約93.6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客戶數目及數碼媒體服務分部客戶的市場推廣開支增加，以及於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分部提供配對、約會及婚姻諮詢服務，以及銷售真人角色扮演遊戲及本集團所策劃演出活動門票產生的收益增加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包括數碼媒體服務(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及製作成本)、印刷媒體服務(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存貨成本、版稅及其他製作成本)及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主要包括策劃活動產生的員工成本、製作成本及其他成本)產生的直接成本。銷售成本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5.2百萬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約50.3百萬港元，本年度增幅約為15.1百萬港元或43%，乃主要由於收益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0.0百萬港元增加約23.3百萬港元或117%至本年度約43.3百萬港元。有關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客戶數目及數碼媒體服務分部客戶的市場推廣開支增加，以及於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分部提供配對、約會及婚姻諮詢服務，以及銷售真人角色扮演遊戲及本集團所策劃演出活動門票所產生。

截至2024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整體毛利率分別約為36%及46%。毛利率上升乃主要由於本年度改善生產成本控制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廣告及宣傳開支及其他。截至2024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分別約為11.5百萬港元及約17.0百萬港元，增加約5.5百萬港元或48%，主要由於本年度額外銷售及分銷開支與收益增加一致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9.8百萬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約22.6百萬港元，增加約2.8百萬港元或14%。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僱員福利開支、租賃開支及來自擴展新業務所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增加所致。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截至2024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除所得稅前虧損約為9.3百萬港元及除所得稅前溢利約為6.5百萬港元。於本年度，由除所得稅前虧損轉而錄得除所得稅前溢利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增加的綜合影響所致：(i) 數碼媒體服務分部的客戶數量及客戶的營銷開支；(ii) 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策劃演出活動的收入；及(iii) 本年度有關收購To Be Honest Limited 31%權益(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11日的公告)分階段收購的公平值收益。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約為0.1百萬港元(2024年：零)。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年度，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撥付營運及資金需要。於2024年及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分別約為43.1百萬港元及47.2百萬港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42.8百萬港元及43.9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由2024年3月31日約4.2減少至2025年3月31日約3.7。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本年度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及合約負債增加所致。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乃按債務總額除以各日期的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零(2024年：零)。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取審慎管理的庫務政策。本集團一直監控其程序，以確保作出跟進行動以收回逾期債項。此外，本集團管理層透過考慮市況、客戶概況及合約年期以定期檢討各個別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撥備。除此等持續信貸評估外，董事會亦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可應付其資金需求。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結構

於2025年3月31日，本公司有27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本集團的資本結構自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起並無變化。本公司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為使本集團產生協同效應，有利於本集團在廣告及媒體行業的市場地位，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Most Company C Limited於2024年7月11日收購To Be Honest Limited已發行股本的31%，代價為2,908,152港元。交易於2024年7月11日完成後，To Be Honest Limited已成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11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所持有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3月16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業務 — 業務策略」一節及本報告「業務策略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目前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或然負債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香港營運，本集團所有交易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港元計值。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外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惟本集團管理層會持續監察外匯風險。

資產質押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資產已質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及2025年3月31日，全職僱員總數分別為81名及90名。本集團的僱員福利開支主要包括薪金、酌情花紅、佣金、醫療保險、其他員工福利及退休計劃供款。截至2024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總額分別約為31.3百萬港元及35.2百萬港元。

薪酬一般乃按相關僱員的資歷、經驗及工作表現釐定，而酌情花紅一般視乎相關僱員的工作表現、本集團於特定年度的財務表現及整體市場狀況而予以支付。

本公司於2018年3月2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於2025年3月31日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業務策略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下文載列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策略與本集團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招股章程所述的業務策略

直至本報告日期的實際業務進展

透過合併及收購及／或
戰略聯合實現增長

識別從事(其中包括)影像製作、活動推廣、數碼廣告及媒體相關服務及／或技術開發的潛在收購目標。本集團已於本年度完成一項收購目標，收購To Be Honest Limited。

透過銷售及市場推廣拓寬客戶群及
進行業務營運

已聘用額外銷售專員以支持數碼媒體服務分部的業務發展。

已招聘市場營銷人員協助進行推銷活動以建立及加強與更廣泛客戶群
的關係。

儘管於本年度已聘請新的銷售專員，但預期將會聘請更多銷售專員以
促進數碼媒體服務的增長。

升級資訊科技基礎設施並採購具備
先進技術的設備以提高生產效率

本集團的內部資訊科技系統已升級，並已採購技術更先進的新型製作
設備。

加強活動策劃力度以進一步拓寬
本集團的市場推廣渠道

自上市以來已舉辦十項以現場表演形式之活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已成功於2018年3月28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經扣除上市相關佣金及開支後，上市的實際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3.5百萬港元(「實際所得款項淨額」)。於2021年3月17日，董事會議決更改未動用實際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及分配(「更改所得款項的分配」)。有關更改所得款項的分配的進一步詳情以及有關該變動的理由及裨益，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17日的公告。誠如本公司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所披露，鑑於自2020年COVID-19爆發以來全球及本地經濟環境的動態變化以及相關需求的不確定性，董事會將未動用所得款項的預期使用期限延長至2025年3月31日當日或之前。除應用未動用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的更新外，未動用所得款項計劃用途並無其他變化。於2025年3月31日，實際所得款項淨額已悉數動用。下表載列直至2025年3月31日實際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用途。

招股章程所述的業務策略	於2021年		2024年				應用未動用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
	3月17日	上市日期至	4月1日至		於2025年		
	更改所得款項	2024年	於2024年	2025年			
	上市實際所得款項淨額的	分配後的實際所得款項淨額	3月31日	3月31日	3月31日	3月31日	
原定分配	的經修訂分配	實際所得款項淨額實際用途	未動用所得款項	實際所得款項淨額實際用途	未動用所得款項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透過合併及收購及/或戰略聯合實現增長	15.19	5.35	1.97	3.38	3.38	-	不適用
透過銷售及市場推廣拓寬客戶群及進行業務營運	11.72	10.70	10.70	-	-	-	不適用
升級資訊科技基礎設施並採購具備先進技術的設備以提高生產效率	11.13	2.68	2.68	-	-	-	不適用
加強活動策劃力度以進一步拓寬本集團的市場推廣渠道	10.11	16.05	16.05	-	-	-	不適用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5.35	18.72	18.72	-	-	-	不適用
總計	53.50	53.50	50.12	3.38	3.38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年度末期股息(2024年：零)。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的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

姚家豪先生 (別名阿Bu)，42歲，於2017年6月8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7年6月22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及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彼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控股股東」)之一。姚先生主要負責整體戰略管理及業務營運。姚先生為Blackpaper Limited (「Blackpaper BVI」)的董事，該公司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

姚先生在媒體及娛樂行業擁有逾17年經驗。彼自2006年7月起加入香港商業電台(主要從事電台廣播)擔任節目助理，主要負責協助管理電台節目的運作。姚先生隨後於2011年4月晉升為香港商業電台的唱片騎師，主持多個電台節目。

姚先生於2013年5月離開香港商業電台，並自2013年6月起一直擔任黑紙有限公司(「黑紙香港」)全職董事之一。

姚先生於2006年9月畢業於香港浸會大學國際學院，獲文學副學士學位。

陸家俊先生 (別名陳強)，41歲，於2017年6月8日獲委任為董事及於2017年6月22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彼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亦為控股股東之一。陸先生主要負責整體戰略管理及財務營運。陸先生為Blackpaper BVI的董事，該公司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

陸先生在媒體及娛樂行業擁有逾17年經驗。彼於2005年5月加入香港商業電台擔任節目助理，主要負責協助管理電台節目的運作。其自2005年7月起開始主持電台節目並於2011年4月晉升為香港商業電台的唱片騎師。陸先生於2011年7月離開香港商業電台，並自2011年8月起一直擔任黑紙香港全職董事之一。陸先生亦自2010年5月起一直擔任報章專欄作家。

陸先生於2005年11月獲頒香港城市大學環境科學與管理理學士學位(榮譽學位)。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的履歷詳情

梁海蕊女士，42歲，於2024年11月12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以及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彼亦為本集團總經理，負責監察本集團的日常營運及企業發展。梁女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

梁女士在銷售及活動策劃行業擁有逾17年經驗。彼於2006年8月開始在凱亞出版有限公司(「凱亞」)擔任市場推廣主管，主要負責書籍市場推廣及活動策劃。2008年4月，彼晉升為凱亞助理市場推廣經理。梁女士於2008年8月離開凱亞，自2008年8月至2009年5月，加入韋福有限公司(「韋福」)，擔任高級市場推廣主管，並自2009年6月至2010年2月擔任廣告主管。彼在韋福的主要職責包括活動策劃及媒體銷售。自2010年10月至2012年9月，其於OMNIMEDIA HK LIMITED擔任助理客戶經理，並於2011年10月進一步晉升為客戶經理。其後自2012年10月至2015年3月，其於萬華媒體集團有限公司擔任高級銷售經理。梁女士自2015年4月起加入本集團擔任高級銷售經理，負責整體銷售管理。於2020年11月，梁女士晉升為本集團總經理。

梁女士於2006年7月獲香港樹仁學院(現稱香港樹仁大學)授予新聞與傳播文學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偉文先生(別名林夕)，63歲，於2018年3月2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

梁先生於媒體及娛樂行業擁有逾30年經驗，是一名才華出眾的作詞人、作家及專欄作家。彼一直為粵語及國語流行曲填詞。

梁先生於1995年至2003年及於2006年至2009年均在叱咤樂壇流行榜頒獎典禮上獲得叱咤樂壇填詞人大獎。2008年，於十大中文金曲頒獎音樂會上獲得金針獎。

梁先生於1984年11月畢業於香港大學，獲頒文學學士學位。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的履歷詳情

何光宇先生，39歲，於2018年3月2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先生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何先生於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17年經驗。彼曾於上市及私營公司擔任多個高級職位。何先生現為順龍控股有限公司（一間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6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先生於2020年7月29日獲委任為恆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恆宇集團」）（一間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448）的執行董事，並於2024年6月21日辭任執行董事。恆宇集團於2017年4月24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主要從事提供樓宇建造工程及裝修工程。黃炳琛（「呈請人」）於2023年向香港高等法院提出針對恆宇集團的清盤呈請，理由為恆宇集團欠負呈請人債務且無力償還債務。於2024年7月15日，香港高等法院頒令將恆宇集團清盤。何先生確認：(a) 彼並無作出任何錯誤行為導致恆宇集團的上述清盤；及(b) 彼並不知悉因恆宇集團清盤而導致或將對彼提出的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

何先生於2008年12月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獲得專業會計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自2011年1月起，彼一直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梁廷育先生，50歲，於2018年3月2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先生亦為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梁先生擁有逾22年的審計、會計、財務管理及企業融資經驗。梁先生自2009年12月起獲委任為延長石油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46）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11月起擔任信義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68）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7月起擔任太和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18）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5年5月起擔任東京中央拍賣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39）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梁先生於2000年9月畢業於澳洲臥龍崗大學，獲得會計學商學學士學位。彼自2008年1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自2000年11月起成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的履歷詳情

高級管理層

元金盛先生，39歲，為本集團美術及設計部總監，負責本集團藝術工作的整體監督。其與藝術經理共同帶領設計團隊，該團隊主要負責創作及製作我們不同業務分部創意製作的圖稿。

元先生在藝術行業擁有逾17年經驗。彼自2007年8月至2012年1月在商台製作天高部門(Skyhigh Department)擔任項目主管，負責平面設計。隨後，彼於2012年2月加入黑紙香港，擔任藝術總監，負責管理美術及設計部門。

元先生於2006年7月獲得香港職業訓練局頒發的印刷及電腦影像高級文憑。彼於2007年7月完成遙距課程，並獲得Birmingham City University(前稱University of Central England in Birmingham)授予的視覺傳播(現代媒體)榮譽文學學士學位。

公司秘書

羅泰安先生，70歲，於2017年7月1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羅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公司秘書事宜。

羅先生於公司秘書服務領域擁有逾三十年經驗。彼為富榮秘書服務有限公司(一家提供公司秘書服務的公司)的董事。目前，彼亦於多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擔任公司秘書。羅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羅先生並非本集團的僱員，而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授權代表陸先生擔當聯交所與本公司之間的主要溝通橋樑，成為羅先生就載於上市規則附錄C1的企業管治守則第C.6.1條而言的聯絡人。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守則乃按現正生效的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訂立。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利益，並確保高質素的董事會及透明度並會向股東負責。

本公司於本年度已應用有關原則並遵守現正生效的所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加強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慣例，確保未來財政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將符合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和配合最新發展。

董事會每年最少召開四次常規董事會會議，並於需要時舉行額外會議或以全體董事簽署的書面決議案代替舉行會議。倘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或董事於一項交易中涉及重大利益衝突，有關交易將於正式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由董事會考慮及處理。本集團適時向董事提供將於董事會會議商討的事宜的全面資料，以助討論及決策。

董事會的組成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各成員的姓名及職位如下：

董事會成員	職位
姚家豪	主席及執行董事
陸家俊	執行董事
梁海蕊	執行董事(於2024年11月12日獲委任) ^(附註)
梁偉文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光宇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廷育	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成員

何光宇(主席)
梁廷育
梁偉文

薪酬委員會成員

梁廷育(主席)
何光宇
梁偉文

提名委員會成員

梁廷育(主席)
何光宇
梁偉文

附註：梁女士於2024年10月23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並已確認其明白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責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第 11 至 14 頁「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的履歷詳情」。

兩名執行董事姚家豪先生及陸家俊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約，由 2024 年 3 月 28 日起為期三年（可於有關服務合約所訂明的若干情況下終止）。執行董事梁海蕊女士已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約，由 2024 年 11 月 12 日起為期三年（可於有關服務合約所訂明的若干情況下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由 2024 年 3 月 28 日起為期三年（可於相關委任函所訂明的若干情況下終止）。

全體董事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規定每三年至少一次輪席退任。

本公司定期檢討董事會的組合，以確保其於技能及經驗方面均達致適切本集團業務所需的平衡。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亦保持均衡，以確保其獨立性及有效管理。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即最少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會計資格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任何關係。

董事的委任乃由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建議，其後並由董事會根據委任新董事的正式書面程序及政策予以批准。當甄選董事候選人時，其技能、經驗、專長、可投放的時間及無利益衝突均為主要因素。

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營運和管理（其中包括策略的執行）已授權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負責。彼等定期向董事會匯報工作及業務決策。

就擬納入定期會議議程的任何事項均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充分諮詢。董事會主席已授權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擬訂每次董事會會議的議程。

董事會主席亦會在公司秘書協助下，盡力確保全體董事均獲妥善匯報有關董事會會議上提出的事項，並及時接收足夠及可靠的資訊。

召開定期會議時董事均獲發最少 14 日通知，而會議文件在預定召開董事會或董事委員會會議日期前最少三日送呈董事。就其他會議而言，於合理實際可行的情況下，董事獲發合理的通知。董事可親身出席會議，或依據細則，透過其他電子通訊方式參與會議。公司秘書確保已遵守有關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法規。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存於註冊辦事處，任何董事於發出合理通知後可隨時查閱會議記錄。

董事可全權取閱本集團的資料，並於認為有需要時可徵詢獨立專業意見。董事不時收到備忘錄，以知悉法律及監管變動及董事在履行其職責時相關事宜的更新資料。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均獲提供充足資源，可履行其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應充分及詳盡記錄及包括審議的事項及達成的決定，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疑問或所發表的相反意見。於每次會議後合理時間內，會議記錄草稿一般會發予董事或相關董事委員會成員傳閱，以作評論。

任何涉及主要股東或董事及本公司利益衝突的重大交易，將於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場的情況下，由董事會於正式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考慮及處理。當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在會議通過的交易中有重大利益時，該等董事不得投票及計入有關會議的法定人數。

本公司已收取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之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

宗旨、價值、策略及文化

本集團在其業務中秉持高誠信、透明度及問責制水平，致力培養與持份者之間的合規文化、良好企業管治及道德行為，以建立信任及可信度。董事會致力發展建立在其核心價值基礎上的積極文化，為員工的行為及舉止以及業務活動提供指引，確保有關文化融入本集團的願景、使命、政策及業務戰略。

責任

董事在履行其職責過程中以誠信、盡職及審慎態度，按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行事。彼等的責任包括(i)定期召開董事會會議，專注於業務策略、經營問題及財務表現；(ii)監控內部及對外匯報的質素、及時性、相關性及可靠性；(iii)監控及處理管理層、董事會成員及股東的潛在利益衝突，包括不當使用公司資產及進行關連交易；及(iv)確保按程序以保持本公司整體的誠信，包括財務報表、與供應商、客戶及其他持份者的關係及符合所有法律及道德規範。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對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負責，以確保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法定規則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董事亦保證適時刊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在編製本年度賬目時，董事已(其中包括)：

- 貫徹採用合適的會計政策；
- 批准採納所有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遵循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項下披露規定；及
- 作出審慎合理判斷與估計，並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賬目。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確認，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彼等並不知悉有關事件或狀況的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會導致本集團繼續持續經營的能力出現重大疑問。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劃分應以書面形式明確表示。姚家豪先生為董事會主席，而本公司並無委任任何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職責及責任由姚家豪先生及陸家俊先生履行。董事會主席領導董事會制訂政策及策略，以及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條所載的職責。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列明達致本公司可持續及平衡發展的方法，及提升本公司表現質素。董事會認識到性別、社會及種族多元化對提高董事會效率的重要性。

本公司尋求通過考慮若干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實現董事會多元化。

甄選董事人選將按上述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最終將按董事人選的優點及將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而作決定。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共有90名員工，包括43名女性及47名男性（女男比例為0.9:1），反映本公司已普遍遵守性別平等原則。本公司於評估員工候選資格時會考慮多元化政策中規定的目標，並確保本公司繼續遵循該政策。

董事會的目標是實現董事會性別多元化，不得低於上市規則的要求。董事會致力物色合適的董事候選人，同時進一步改善性別多元化。目前，董事會有五名男性成員及一名女性成員，符合上市規則的要求。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兼具多元與均衡，切合本集團的業務。展望未來，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致力把握可能出現的機會，以提升女性董事會成員比例，進一步推進性別平等（包括但不限於建立一個充分多元化的潛在董事會繼任人選庫）。三名董事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藉此促進管理過程的重要審核及監管。以董事專業背景、技能、行業經驗及其他資質而言，董事會亦顯著多元化。

確保獲得獨立意見的機制

董事會已採取有效機制以確保董事會獲得獨立意見及觀點。經董事會主席批准，董事可於必要時向獨立於為本公司提供意見的人士的顧問尋求獨立的法律、財務或其他專業意見，以使彼等能有效履行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支付。董事會將每年檢討該機制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

董事會認為上述機制可有效確保董事會獲得獨立意見及觀點。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

於本年度，董事會曾舉行四次會議。各董事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姚家豪(主席)	4/4
陸家俊	4/4
梁海蕊(於2024年11月12日獲委任)	2/2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偉文	3/4
何光宇	4/4
梁廷育	4/4

附註：出席次數指董事的實際出席次數／須出席會議次數。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讓本公司股東有機會與本公司董事、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會面及向彼等提問。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已於2024年8月21日舉行，各董事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次數／股東週年 大會次數
執行董事	
姚家豪(主席)	1/1
陸家俊	1/1
梁海蕊(於2024年11月12日獲委任)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偉文	0/1
何光宇	1/1
梁廷育	1/1

附註：出席次數指董事的實際出席次數／須出席會議次數。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授權

董事會保留以下事項供其決定及考慮：(i) 制定本集團的策略性目標；(ii) 考慮及決定本集團的重要營運及財務事宜，包括但不限於重大合併、收購及出售事項；(iii) 監察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iv) 確保設有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v) 指導及監察高級管理層追求本集團的策略目標；及(vi) 釐定全體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董事會政策及策略與日常行政事務的推行及執行交由各董事委員會及本公司管理層團隊負責。

董事會成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委員會的具體職責於下文詳述。所有委員會均訂有明確的職權範圍，其嚴謹程度不下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2018年3月2日成立，並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條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何光宇先生、梁偉文先生及梁廷育先生。

審核委員會主席為何光宇先生，彼具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3.21條規定的合適專業資格。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i) 就外部核數師的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ii) 審閱本集團的半年度及全年財務報表及監察該等財務報表的完整性；(iii) 監督財務申報系統及內部監控程序；及(iv) 檢討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於本年度，曾舉行兩次審核委員會會議，以審閱(其中包括)本公司的中期及年度業績、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體系以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待批准續聘本集團獨立核數師。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在甄選及委任外部核數師時並無出現意見分歧。各審核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梁偉文	2/2
何光宇	2/2
梁廷育	2/2

附註：出席次數指董事的實際出席次數／須出席會議次數。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財務報表已遵照適用的會計原則及聯交所的規定而編製，並已作出全面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2018年3月2日成立，並遵照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E.1條制訂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梁廷育先生、何光宇先生及梁偉文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為梁廷育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i) 評估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表現並就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ii) 就設立正式而具透明度的薪酬政策制訂程序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iii) 按授權責任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服務合約條款及薪酬待遇，以及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iv) 根據不時的企業目標及宗旨審閱及批准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建議；及(v) 檢討及／或批准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有關於股份計劃的事宜。

於本年度，薪酬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以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以及就新董事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並批准新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款。各薪酬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梁偉文	1/2
何光宇	2/2
梁廷育	2/2

附註：出席次數指董事的實際出席次數／須出席會議次數。

本年度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將視作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予以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b)及29(a)。

本年度，高級管理層(董事除外)的薪酬按範圍載列如下：

	高級管理層 成員人數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0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2018年3月2日成立，並遵照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B.3條制訂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梁廷育先生、何光宇先生及梁偉文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為梁廷育先生。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i)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ii)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iii)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於本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以(i)檢討及考慮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多元化及組成；(ii)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iii)建議重新委任董事；及(iv)根據本公司的提名政策檢討及考慮委任新董事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各提名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偉文	1/2
何光宇	2/2
梁廷育	2/2

附註：出席次數指董事的實際出席次數／須出席會議次數。

提名委員會將透過考慮多元化各方面的裨益檢討董事會的組成，包括但不限於本年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項下所述者。董事會多元化政策須由提名委員會審閱(視乎情況)，以確保其有效。

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提名董事政策，當中載列提名新董事的程序以及過程和準則，旨在確保董事會具有均衡的技能、經驗以及切合本公司業務需要的多元化觀點。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應於接獲委任一名新董事的建議及／或其履歷資料後，根據提名政策所載準則（如品格與誠信、資格（包括專業資格）、與本公司業務及企業策略相關的技能、知識及經驗）評估有關人選，以釐定該名人選是否合資格擔任董事。如提名程序產生一名或多名合適人選，提名委員會應根據本公司的需要及每位候選人的參考檢查，按優先順序對他們進行排名。之後，提名委員會應建議董事會任命適當的董事候選人。就任何經由股東提名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選舉為董事的人士，提名委員會應依據提名政策所載準則評估該候選人，如品格及操守、資格（包括與本公司業務及企業策略相關的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經驗）等，以釐定該候選人是否合資格擔任董事。股東可提名人士參選董事，詳情載於本公司網站刊登的「股東提名人士參選本公司董事的程序」。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責。誠如上文「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一段所述，董事會已(i)檢討本公司於本年度的企業管治常規；(ii)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本年度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iii)檢討及監察本公司於本年度在遵守法律和監管規定方面的常規；(iv)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守則及本年度適用於董事的行為守則；及(v)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包括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董事會的獨立意見的機制及股東溝通政策），以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於本報告的披露。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較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的買賣標準寬鬆。就回應本公司作出的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於本年度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需確保其集體責任與時並進。董事透過各種董事會會議、決議案、備忘錄、董事會文件、根據上市規則、適用法律及其他相關法定規定的企業管治常規和董事職責的更新，持續獲得有關業務和市場變動，以及法律和監管發展的更新，以助彼等履行其職責。

每名新委任董事均已獲提供必要的入職培訓及資料，確保其對本公司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相關條例、法律、規則及法規的責任具有適當程度的了解。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1.4條，全體董事已參與有關最新監管資料、董事職務及職責及本集團業務的持續專業發展，包括閱覽有關最新監管資料的刊物及／或出席研討會，以發展專業技能。

企業管治報告

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曾參加以下培訓課程：

董事姓名	參與培訓課程及／ 或講座及／或簡報	閱讀相關適用 監管規定及 上市規則的 最新發展的材料
執行董事		
姚家豪(主席)	✓	✓
陸家俊	✓	✓
梁海蕊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偉文	✓	✓
何光宇	✓	✓
梁廷育	✓	✓

董事及高級職員保險

本公司已為本集團董事及高級職員購買合適的責任保險，就彼等因本集團業務承擔的風險提供保障，而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職員於擔任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職員期間，因彼等履行職責而引致的任何責任均受到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的彌償。倘證實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職員存在任何欺詐、失職或失信行為，則彼等將不獲彌償。

公司秘書

本公司已委聘及委任一名外部秘書服務提供者的代表羅泰安先生作為公司秘書。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6.1條守則條文，其主要企業聯絡人為執行董事陸家俊先生。公司秘書確保董事會成員之間以及董事會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之間的資訊交流良好、就根據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法規的董事責任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以及協助董事會實行企業管治常規。公司秘書羅泰安先生已於本年度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出席不少於15小時的培訓。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知悉其有責任按持續經營基準監控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審閱其成效。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可就重大失實陳述或虧損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目前本集團並無內部審計職能，本集團已委聘外部專業人士就本年度履行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進行檢討，以識別、評估、管理及糾正本集團的重大風險。本公司會每年檢視考慮設立其內部審計部門進行本集團的內部審計。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乃基於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 (COSO) 的《內部監控 — 綜合框架(2013年)(Internal Control — Integrated Framework 2013)》。在企業風險管理框架下，已制定政策及程序以識別、評估、管理、控制及報告風險。有關風險包括策略、信用、營運(行政、系統、人力資源、有形及聲譽)、市場、流動性、法律及法規風險，以及ESG及氣候相關風險。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持續監控有關風險。

具體而言，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流程說明如下：

- 風險識別 — 識別當前面臨的風險。
- 風險分析 — 對風險進行分析，包括影響程度及發生的可能性。風險評分及排序。
- 風險回應 — 選擇適當的風險回應方法，並制定風險緩解計劃。
- 控制措施 — 提出最新的內部監控措施、政策及流程。
- 風險控制 — 持續監控已識別的風險，並實施相關內部控制措施，以確保風險緩解計劃行之有效。
- 風險監控及報告 — 讓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確定風險緩解計劃是否正常實行，藉此確保計劃能適當地傳達給負責採取行動的人員，以有效地處理風險。

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於本年度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及實施充足性及成效進行年度檢討，涵蓋所有重大控制措施，包括財務、經營及合規控制措施。年度檢討考慮多個事項，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應對業務轉型及外部環境因素變化方面重大風險的能力、管理層持續監控風險與內部控制系統的範圍及質素以及內部審計工作的結果、就風險及內部控制審查結果向董事會傳達監控結果的程度及頻次、已識別的重大管控失當或缺陷及其相關影響以及對上市規則的遵守情況。進行該項年度檢討旨在確保本集團在會計、內部審計及財務申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及有關預算均屬充份。就此而言，審核委員會就任何重大事宜會與董事會溝通。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已採取措施以加強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減輕本集團的風險。根據審閱結果及推薦意見以及審核委員會的意見，董事會認為，本年度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乃屬有效及充足。

本集團嚴格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的規定，確保在合理可行情況下盡快向公眾披露內幕消息。向公眾全面披露之前，會嚴格保密內幕消息。

本集團內幕消息的處理與傳播受到嚴格控制及保密，其中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方式：

- 設立限制，僅供少數有需要知情的僱員取得內幕消息；
- 確保擁有內幕消息的員工充分熟知其保密責任；
- 確保本集團與第三方進行重大磋商或交易前簽訂適當的保密協議；
- 確保內幕消息經指定人員處理並與獨立第三方溝通；及
-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查安全措施，以確保內幕消息得到妥善處理及傳播。

董事會認為，處理及公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和措施充分且有效。

商業道德

本集團秉持其誠信的價值觀，並通過保持良好企業管治，促進與我們的商業夥伴及持份者的信任。當涉及本集團業務的任何部分時，本公司對所有類型的賄賂、欺詐及貪污均採取零容忍的方針。除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外，本集團為所有員工制定行為準則及政策，以誠實及道德方式履行職責。本公司在其營運的所有方面保持良好管治，堅持高道德、問責、公開、廉潔及透明度水平。

反貪污

本集團致力防止、發現及報告任何級別的賄賂及貪污。董事會已採納本公司的反貪污政策（「反貪污政策」），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本公司擁有控股權的公司的所有董事、高級職員及各級僱員提供原則，以誠信開展業務，降低貪污及賄賂的可能性。本集團定期進行系統性欺詐風險評估，以減輕內部及外部發現的欺詐風險。

舉報

董事會已採納本公司的舉報政策(「舉報政策」)，為舉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各級董事、高級職員及僱員以及持份者的欺詐及不當行為指控的程序提供指引。所有舉報報告及舉報人的身份均將按照舉報政策中規定的程序嚴格保密。所提出的事宜可能會進行內部調查並提交予審核委員會或管理層，或提交予外聘律師或核數師。本集團將於收到舉報後的七個工作日內答覆舉報人，並決定是否有必要進行徹底調查。當舉報揭露涉嫌刑事犯罪時，本集團將諮詢法律顧問，並決定是否將案件移交至主管當局以採取進一步行動。在大多數情況下，本集團會在案件被移交至主管當局之前盡力與舉報人進行討論，但在若干情況下，本集團可能需要在知會或諮詢舉報人之前將案件移交至主管當局。一旦案件被移交至主管當局，本集團將無法採取與案件相關的任何行動，包括知會舉報人。舉報人可能會被要求於調查期間提供更多證據。調查結果將以書面形式知會舉報人。在法律允許的範圍內，本集團可能無法向舉報人提供所採取行動的詳細資料或報告副本。如舉報人對調查結果感到不滿意，彼可以再次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作出投訴。舉報人需準備另一份報告以解釋彼不滿意的原因。本集團只會在理由充分的情況下進行另一次調查。在此階段，舉報人可向監管機構或執法機構等主管當局提出疑慮。儘管如此，彼等必須有足夠證據以支持彼等的疑慮。本集團鼓勵彼等在向公眾作出披露前與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進行討論。舉報人亦可諮詢其法律顧問。

核數師薪酬及責任

本公司已委任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天職」)為本公司核數師。天職的報告責任載於本年報第73至77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於本年度，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已付及應付予本集團現任獨立核數師的酬金為年度核數費用約0.8百萬港元。本年度，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在挑選及委任外部核數師方面概無分歧。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於派付股息時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及細則，股息可從本公司的溢利中支付，或在本公司有償付能力的情況下，從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貸方中支付。然而，股息不得超過董事建議的金額。

公司宣派及建議派付股息須經本公司董事批准，視乎經營業績、營運資金、財務狀況、未來前景及資本要求，以及本公司董事可能不時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本公司未來宣派、建議及派付股息未必反映股息的過往宣派及派付，由董事全權決定。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定的股息支付比率。

企業管治報告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董事會已採納股東通訊政策，其中載列本集團就保持與股東有效持續對話的承諾。概括而言，本公司與股東及持份者設立不同的溝通渠道，包括：(i) 提供公司通訊的印刷或電子副本；(ii) 於本公司網站及時提供公司資料；(iii) 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提供提出意見及與董事會交流的平台；及(iv) 就所有股份登記事宜向股東提供服務的安排。由於股東及投資人士能及時獲得公正且易於理解的資料，以及能在知情的情況下行使其權利，董事會已檢討股東通訊政策於本年度的成效及實施情況，認為該政策仍有效促進本公司與其股東之間及時、透明、準確及公開的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極為重要。本公司亦深明企業資料的透明度及適時披露的重要性，其可令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最佳投資決定。

董事會合理並適時披露本集團資料，以令股東及投資者對本集團的業務表現、營運及策略有更佳了解。本公司的潛在及現有投資者以及公眾人士可透過本公司網站www.mostkwaichung.com取得本公司最新的企業及財務資料。

本公司向股東提供本公司的聯絡資料，例如本公司的電郵地址及郵寄地址，以令股東可作出任何與本公司有關的查詢。

股東亦可透過該等方式向董事會發出查詢。本公司的聯絡資料載於本年報、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及本公司網站。

董事會歡迎股東提出意見，並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大會直接向董事會或管理層提出任何關注。董事會成員以及本集團合適的高級職員會於會上回答股東提出的任何疑問。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權利，於股東大會上均就每項重要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出獨立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及投票。此外，根據細則第12.3條，董事可於其認為適當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亦須應書面要求召開股東大會，如並無應有關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可由請求人召開。如於任何時候在香港並無足夠能執行事務的董事以構成法定人數，則本公司的任何一名董事或任何兩名或以上股東（代表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表決的所有股東的總投票權至少10%），均可以盡可能接近董事可能召開會議的方式召開股東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可向本公司發送書面查詢、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及建議以及於股東大會提呈建議。聯絡資料如下：

董事會

毛記葵涌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

新界

葵涌大圓街11-13號

同珍工業大廈

B座16樓8室

電郵地址：ir@mostkwaichung.com

如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股東須將該等議案的書面通知連同詳細聯絡資料遞交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註明董事會收。

請求將由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核實，經確定為恰當及適當後，公司秘書將要求董事會將有關提呈決議案納入股東大會的議程內。

此外，根據細則第12.3條規限下，就考慮有關股東提呈的議案而向全體股東發出通告的通知期按下文所列而有所不同：

- (a) 倘為股東週年大會，須以不少於二十一個完整日(或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較長期間)的書面通告召開；及
- (b) 倘為股東週年大會以外的股東大會，可以不少於十四個完整日(或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較長期間)的書面通告召開，

並應按組織章程細則所述方式發送予所有股東、董事及核數師。

為免生疑問，股東必須提交及發送正式簽署的書面請求、通知或聲明的正本，或將查詢(視情況而定)發送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並提供其全名、聯絡資料及身份以令有關文件有效。股東的資料可能按法律要求披露。

組織章程文件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無變動。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可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其報告連同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向客戶提供綜合廣告及媒體服務。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詳情載於本年報第 78 頁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年度末期股息(2024年：無)。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為釐定出席本公司將於 2025 年 8 月 19 日(星期二)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由 2025 年 8 月 14 日(星期四)至 2025 年 8 月 19 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 2025 年 8 月 13 日(星期三)下午 4 時 30 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 148 號 21 樓 2103B 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業務回顧

對本集團本年度表現的討論及分析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而影響其業績及財務狀況的主要因素以及有關遵守法例及法規、環境政策及與持份者的關係之資料載於本董事會報告。此外，本集團業務的公平審視以及其可能的未來發展趨向載於本年報「主席報告」一節。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作為持續經營業務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業務及前景可能受多個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影響。以下為本集團已識別與其業務有關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 本集團擁有複雜的綜合業務模式。經營業績取決於服務與創意內容供應的綜合影響及能否成功適應快速變化的客戶喜好以及廣告及媒體行業的技術發展。
- 本集團倚重社交媒體平台發佈創意內容，社交媒體平台被視為在我們的客戶中發佈廣告的平台，有關社交媒體平台用量的任何下滑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 本集團的業務極易受觀眾的喜好變化影響。
- 倘本集團未能緊貼快速變化的技術，本集團可能會流失客戶，業務及經營業績亦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董事會報告

- 倘本集團未能吸引、招攬或挽留主要人員(包括執行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他主要僱員)，持續經營及增長將受到影響。
- 本集團的業務取決於我們強大的品牌，且任何不利的客戶意見或負面宣傳可能會對品牌造成不利影響。
- 本集團的業務模式通常以項目為基礎，且本集團通常不會與大部分客戶訂立長期協議。倘本集團未能挽留現有客戶或吸引新客戶，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影響。
- 對印刷媒體服務需求的減少可能導致收入減少，業務及經營業績亦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成功實施業務策略及未來計劃受不確定因素的影響。
- 本集團僅在單一地區市場經營業務，且影響市場的任何不利的經濟、社會及／或政治發展或會對我們的經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本集團面臨業務營運項下的信貸風險，且客戶的任何重大付款延誤或違約均可能對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負面影響。
- 本集團與簽約藝人的大部分協議將於2025至2029年期間到期，倘未能與彼等續約將對本集團的表現及營運造成重大影響。
- 如競爭對手或第三方擅用品牌名稱或任何其他知識產權以及因保障該等知識產權而產生開支，可能對業務聲譽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 活動策劃涉及可能引發意外事故的風險，從而可能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本集團依賴社交媒體平台的分析系統來分析業績及規劃廣告策略，系統出現任何失靈或故障將影響業績及營運。
- 本集團的資訊科技系統或會崩潰，從而可能損害客戶關係，並使本集團承擔責任。
- 倘資訊科技系統出現故障，則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或會受到嚴重影響。

有關本集團面對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請參閱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

董事會報告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36頁。此概要並不構成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附屬公司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於2025年3月31日的詳情(包括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捐款

本集團於本年度概無作出捐款(2024年：無)。

本公司可分派儲備

於2025年3月31日，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適用的法定條文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約為24.2百萬港元(2024年：24.6百萬港元)。

優先購買權

除聯交所另有規定外，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訂有任何有關優先購買權的規定，要求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股本及股本掛鈎協議

本公司於本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請參閱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內「資本結構」。

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訂立任何股本掛鈎協議。

董事

於本年度及其後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名列如下：

執行董事

姚家豪(主席)

陸家俊

梁海蕊(於2024年11月12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偉文

何光宇

梁廷育

董事會報告

根據細則第16.18條，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倘董事數目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數目）須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6.2條，董事會有權不時並且在任何時候為填補董事會的臨時職位空缺或者為任命新任董事而指定某人為董事。任何以該等方式任命的董事僅能任職至其委任後本公司首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可以在該會議上重選連任。

因此，陸家俊先生、梁海蕊女士及何光宇先生將根據細則第16.2條及第16.18條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董事。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姚家豪先生及陸家俊先生亦為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發出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書面確認，且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1至14頁。

董事服務合約

兩位執行董事姚家豪先生及陸家俊先生均已經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約，由2024年3月28日起為期三年（可於相關服務合約所訂明的若干情況下終止）。

執行董事梁海蕊女士已經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約，由2024年11月12日起為期三年（可於相關服務合約所訂明的若干情況下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經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由2024年3月28日起為期三年（可於相關委任函所訂明的若干情況下終止）。

擬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並無與本公司訂立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補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服務合約或委任函。

董事會報告

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除財務報表附註27(b)所披露者外，概無由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而董事或董事的關連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之有關本集團業務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於本年度末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存續，而本年度內亦概無有關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本公司或任何一間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間亦概無重大合約。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概無與任何並非董事的人士或任何受聘擔任本公司全職職務的人士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所有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之管理及行政合約。

董事酬金

本年度內董事薪酬詳情按記名方式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a)。於本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支付酬金作為鼓勵加入本集團之獎勵或作為離職之補償。於本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酬金政策

根據本公司的酬金政策，薪酬委員會將考慮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薪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視乎情況而定)所付出時間、職責及表現，以評定應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薪酬委員會將定期審閱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水平。根據本集團表現及行政人員各自對本集團所作貢獻，薪酬委員會可就加薪或支付酌情花紅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惟以股東大會批准的薪酬總額為限。

本公司為所有僱員提供全面福利待遇以及職業發展機會，包括退休計劃、醫療保險、其他保險、內部培訓、在職培訓、外部研討會以及專業團體及教育機構舉行的課程。

獲准許的彌償

根據細則，倘董事作出或遺漏任何事宜或被指稱其作為董事作出或遺漏任何事宜，則本公司將使用其資產彌償任何對有關指控的民事或刑事法律程序提出抗辯時產生的法律責任、損失或開支。

於本年度，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投購適當的保險，而有關獲准許的彌償條文已生效，以保障本集團董事及高級職員免於本集團業務所帶來的風險。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或本公司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的任何指明事務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3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股權百分比
姚家豪先生(「姚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175,500,000 (L) ^(附註2)	65.0%
	為第317(1)(a)條所述購股協議的一致行動人士	6,750,000 (L) ^(附註3)	2.5%
陸家俊先生(「陸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175,500,000 (L) ^(附註2)	65.0%
	為第317(1)(a)條所述購股協議的一致行動人士	6,750,000 (L) ^(附註3)	2.5%
梁海蕊女士(「梁女士」)	實益擁有人	1,687,500 (L)	0.6%
	為第317(1)(a)條所述購股協議的一致行動人士	180,562,500 (L) ^(附註3)	66.9%

附註：

- (1) 字母「L」表示股份的好倉。
- (2) 該等股份由Blackpaper Limited(「Blackpaper BVI」)持有。姚先生及陸先生於Blackpaper BVI中分別合法實益擁有50%及5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姚先生及陸先生均被視為於Blackpaper BVI所持175,5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於2022年1月25日，Blackpaper BVI向梁女士、徐璋霖先生、元金盛先生及王嘉偉先生(統稱「員工」)轉讓合共6,750,000股股份(「上述股份」)。根據Blackpaper BVI、姚先生、陸先生及員工訂立日期為2022年1月25日的一致行動人士契據，各員工已各自承諾，只要彼仍於全部或任何上述股份中擁有權益，彼將與Blackpaper BVI、姚先生及陸先生作為一方，就本公司所有事宜投票時一致行動。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3月31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登記擁有任何(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購入股份的權利

除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或本公司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的任何指明事務的權益及淡倉」各段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任何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獲授可透過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而取得利益的任何權利，或彼等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以致董事可購入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有關權利。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或本公司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的任何指明事務的權益及淡倉

就董事所知，於2025年3月31日，下列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將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將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small>(附註1)</small>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股權百分比
Blackpaper BVI	實益擁有人	175,500,000 (L) <small>(附註2)</small>	65.0%
	為第317(1)(a)條所述購股協議的一致行動人士	6,750,000 (L) <small>(附註5)</small>	2.5%
陳柏寧女士	配偶權益	182,250,000 (L) <small>(附註3)</small>	67.5%
陳嘉希女士	配偶權益	182,250,000 (L) <small>(附註4)</small>	67.5%
徐璋霖先生	實益擁有人	1,687,500 (L)	0.6%
	為第317(1)(a)條所述購股協議的一致行動人士	180,562,500 (L) <small>(附註5)</small>	66.9%
王嘉偉先生	實益擁有人	1,687,500 (L)	0.6%
	為第317(1)(a)條所述購股協議的一致行動人士	180,562,500 (L) <small>(附註5)</small>	66.9%
元金盛先生	實益擁有人	1,687,500 (L)	0.6%
	為第317(1)(a)條所述購股協議的一致行動人士	180,562,500 (L) <small>(附註5)</small>	66.9%
呂宇健先生	實益擁有人	484,000 (L)	0.18%
	受控制法團權益	15,744,000 (L) <small>(附註6)</small>	5.83%

附註：

- (1) 字母「L」表示股份的好倉。
- (2) Blackpaper BVI由姚先生及陸先生分別合法實益擁有50%及5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姚先生及陸先生均被視為為Blackpaper BVI所持175,5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陳柏寧女士為姚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為姚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陳嘉希女士為陸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為陸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於2022年1月25日，Blackpaper BVI向梁女士、徐璋霖先生、元金盛先生及王嘉偉先生（統稱「員工」）轉讓合共6,750,000股股份（「上述股份」）。根據Blackpaper BVI、姚先生、陸先生及員工訂立日期為2022年1月25日的一致行動人士契據，各員工已各自承諾，只要彼仍於全部或任何上述股份中擁有權益，彼將與Blackpaper BVI、姚先生及陸先生作為一方，就本公司所有事宜投票時一致行動。
- (6) 該等15,744,000股股份由呂宇健先生全資擁有的富騰管理有限公司實益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3月31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擁有將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股東於大多數證券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有關主要股東的權益外，於2025年3月31日，概無其他人士個別或共同地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5%或以上投票權，而能以切實可行的方式指示或影響本公司的管理。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年度來自本集團主要客戶之收益百分比如下：

— 最大客戶	3%
— 五大客戶	13%

本集團於本年度來自五大客戶的總收益不超過30%。

本年度歸屬於本集團主要供應商的採購百分比如下：

— 最大供應商	9%
— 五大供應商	18%

本集團來自五大供應商的採購總額不超過30%。

概無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者)於本集團於本年度的任何五大客戶或其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庫存股份)。截至2025年3月31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庫存股份。

競爭權益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被視為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及／或致使或可能致使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會報告

不競爭承諾

本公司確認，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5年3月31日，Blackpaper BVI、姚先生及陸先生各自的不競爭契據（「契據」）（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已獲完全遵守及執行。本公司已獲得(i)控股股東各自有關彼等於本年度內遵守契據條款的年度書面確認書；及(ii)各控股股東同意提述該確認書的同意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契據下之承諾及評估契據於本年度的實際執行情況。董事會亦確認概無其他有關上述承諾的事項須提呈股東及本集團有意投資者垂注。

購股權計劃

以下為遵照上市規則第17章根據全體本公司股東於2018年3月2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批准及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以下概要並不構成亦非旨在構成購股權計劃的一部份，亦不會當作會影響購股權計劃規則的詮釋。

於2025年3月31日，概無購股權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

(a) 目的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令本集團向選定參與者授予購股權，以作為彼等對本集團貢獻的激勵或獎勵。董事認為購股權計劃能令本集團向我們的僱員、董事以及其他選定參與者提供獎勵，以表彰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由於董事可按個別情況決定購股權是否須達到表現目標以及在持有最低期限後方可行使，加上購股權的行使價在任何情況下不得低於上市規則規定的價格水平或董事釐定的較高價格，故此預期購股權承授人將盡力為本集團發展作出貢獻，從而使股份市價上升，以透過獲授予的購股權而得益。

(b) 參與資格

董事（就本段而言，該術語包括獲正式授權的董事委員會）可絕對酌情邀請屬下列任何參與者類別的人士（董事會全權酌情認定該人士已經或將對本集團作出貢獻）取得認購股份的購股權（統稱「合資格參與者」）：

- (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與僱員；及
- (i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顧問、分銷商、承包商、客戶、供應商、代理、業務夥伴、合資企業合夥人以及服務供應商。

就購股權計劃而言，購股權可授予由屬上文任何類別的參與者的一名或多名人士全資擁有的任何公司。為免生疑問，本公司向屬上文任何類別的參與者的人士授予認購股份或本集團其他證券的任何購股權，（除非董事另有決定）其本身不得被解釋為授予購股權計劃下的購股權。

上文任何類別的參與者獲授予任何購股權的資格由董事根據其就參與者對本集團的發展與增長作出貢獻而持有的觀點不時決定。

(c) 股份的最高數目

- (i) 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授予但有待行使的所有未獲行使購股權時，可發行股份的最高數目總共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
- (ii) 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予的所有購股權時，可發行的股份總數總共不得超過股份在聯交所掛牌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而該10%限額為27,000,000股股份（「一般計劃限額」）。
- (iii) 在上文第(i)段的規限下以及在不損害下文第(iv)段的原則下，本公司可向其股東發出通函並尋求彼等在股東大會上批准擴大一般計劃限額，惟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予的所有購股權時，可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批准限額之日已發行股份的10%，以及就計算限額而言，在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下之前授予的購股權（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以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而未行使、取消、失效或已行使的購股權）概不計算在內。本公司向其股東發出的通函須載有（其中包括）上市規則第17.02(2)(d)條規定的資料及第17.02(4)條規定的免責聲明。
- (iv) 在上文第(i)段的規限下以及在不損害上文第(iii)段的原則下，本公司可在股東大會上尋求單獨的股東批准，以向在尋求該等批准前本公司指定的參與者授予超過一般計劃限額的購股權或（如適用）提高上文第(iii)段中提述的限額。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必須向其股東發出通函，其中載有對指定參與者的一般性描述，待授予購股權的數量與條款，向指定參與者授予購股權的目的，及對購股權的條款如何滿足該等目的的解釋，以及上市規則第17.02(2)(d)條規定的所有資料與第17.02(4)條規定的免責聲明。

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年初及年底時，共有27,000,000份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7,00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10%（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

(d) 每名參與者的權益上限

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予以及待授予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和未行使的購股權）後，在任何12個月期間內向每名參與者已發行以及待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1%（「個人限額」）。在任何12個月期間內（直至且包含再授予的當日），向參與者再授予總計超過個人限額的購股權，須先向本公司股東發出通函並取得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做出的批准，且相關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不得參與表決。向該等參與者授予的購股權數量和條件（含行使價格）須在股東批准前確定，就計算上市規則第17.03(9)條附註(1)下的行使價格而言，提議前文再授予的董事會會議日期須被視為授予的日期。

董事會報告

(e) 向關連人士授予購股權

- (i) 在購股權計劃下向本公司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予任何購股權，必須經過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擬作為購股權的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批准。
- (ii) 若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予任何購股權，將導致在行使已經或有待授予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取消及未行使的購股權）後，向該等人士已發行或待發行的股份在12個月期間內（直至且包含相關授予的當日）：
 - (1) 在已發行股份中的總比例超過0.1%（或聯交所不時規定的其他更高比例）；及
 - (2) 其總價值（根據聯交所於每次授予日期發佈的每日報價表中載有的股份的收市價計算）超過5百萬港元（或聯交所不時規定的其他較高金額）；

則該等購股權的再授予必須經由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本公司必須在其發出旨在批准購股權計劃的股東大會的通知日期之前，向其股東發出通函。承授人、其聯繫人以及本公司的所有核心關連人士不得在該股東大會上參與表決，但彼等可在股東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投反對票，惟其任何此類意圖須在就此發往股東的通函中載明。股東大會上批准購股權授出的表決須以投票方式決定。對授予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各自聯繫人的購股權的條款進行更改，必須由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

(f) 購股權的接納與行使時間

向其提供建議的參與者可於獲交付載有建議的函件當日起計的5個營業日內接納購股權。承授人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董事確定及通知各承授人的期限內隨時行使購股權，該期限可由提出授予購股權建議日期後翌日起計，惟無論如何不得超過自購股權授出當日起計十年，且須受有關購股權計劃提前終止的條文所規限。除非董事另有確定以及載明於向承授人發出的購股權授予的建議中，否則購股權計劃下不設行使購股權之前的最短持有期。

(g) 股份的認購價及購股權的對價

根據購股權計劃，每股股份的認購價將由董事釐定，惟不得少於以下各項中的最高者：(i) 建議授予的當日（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中所列的股份的收市價；(ii) 緊接建議授予日期的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中所列的股份的平均收市價（惟若任何購股權擬定在股份首次於聯交所掛牌交易後的五個營業日之內授出，則股份在股份發售中的新發行價格將被用作股份在聯交所上市之前期間的任何營業日的收市價）；及(iii) 股份於授予日期的面值。接納購股權的授予時須繳付1港元的象徵式對價。

(h) 購股權計劃的期限

購股權計劃自其獲採納之日起生效，為期十年。自採納購股權計劃起並無授出購股權，於本年度末並無未行使的購股權。於本報告日期，購股權的餘下年期約為2年8個月（於2028年3月1日到期）。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而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業績乃遵循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定要求而編製，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關連交易及關聯方交易

於本年度，本集團曾訂立若干關連人士交易，有關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其中若干構成獲全面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無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如適用）。

充足公眾持股量

自本公司可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度整段期間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任何時間，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最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稅務寬減

本公司並不知悉有股東因持有股份而享有任何稅務寬減。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實行良好企業管治常規。有關本公司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的資料載於本年報第15至29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深明遵守監管規定的重要性及違反該等規定的風險。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本集團已於本年度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香港全部相關法律法規。

本集團在披露資料及企業管治方面亦遵守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規定。

董事會報告

環保政策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在提供印刷、數碼及其他媒體服務期間不會產生、散發或排放污染物。本集團肩負保護環境的責任。因此，本集團已採取措施鼓勵本集團內的回收文化，以促進環保的工作環境。有關本集團環境措施及表現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43至72頁的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與持份者的關係

本集團視僱員為本集團其中一項寶貴資產。本集團嚴格遵守香港的勞動法例及法規，並定期審閱並完善現有員工福利。本集團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並與彼等維持良好關係。本集團能夠與主要客戶建立互信並維持長遠業務關係。本集團亦與供應商維持有效溝通，並建立長期穩定關係。本年度，本集團與客戶或供應商之間並無重大糾紛或意見分歧。

應屆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5年8月19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葵涌圳邊街15-19號旭逸酒店•荃灣2樓會議室舉行，而召開有關大會的通告將按照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方式適時刊登及寄發予股東。

報告期間後的重大事項

本年度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並無對本集團造成影響的重大事項。

獨立核數師

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天職審核，其將在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且符合資格並願意接受重新委任。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執行董事

姚家豪

香港，2025年6月26日

緒言

毛記葵涌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乃香港領先的廣告及創意多媒體服務供應商之一。本集團從事提供以下綜合廣告及媒體服務：



數碼媒體服務

數碼媒體服務指提供媒體管理服務及一站式廣告解決方案，本集團根據客戶的需求將該等可交付予客戶的方案發佈於本集團管理的數碼媒體平台、第三方電視頻道、互聯網及實體廣告位。

印刷媒體服務

印刷媒體服務指銷售本集團出版的書籍。

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

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指創意潮流業務及其他專業服務收入，乃指下列業務所產生收入：(i) 在本集團舉辦的活動中展示客戶的廣告及推廣其品牌；(ii) 銷售該等活動的門票及商品；(iii) 藝人管理業務，根據該業務，本集團的合約藝人在本集團以及第三方客戶製作的廣告及舉辦的活動中出現；及(iv) 配對、約會及婚姻顧問收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席報告

尊貴的股東及持份者：

本人欣然提呈毛記葵涌有限公司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ESG報告。作為董事會主席，本人很自豪地分享我們在將可持續實踐融入業務運營方面的進展及成就，以及我們為所有持份者創造長期價值的承諾。

環境責任

過去一年，為應對地球所面臨的環境挑戰的迫切需要，我們加強了減少環境足跡的努力。我們已完善我們的營運以盡量減少能源消耗及溫室氣體排放。我們對環境責任的承諾延伸至我們的價值鏈中，我們已與客戶合作，推動可持續實踐。

僱員福祉

我們相信，我們的成功與我們營運所在社區的福祉及繁榮息息相關。過去一年，我們專注於為員工營造一個多元化、包容及安全的工作環境。我們已實施強而有力的多元化及包容性措施，確保所有僱員享有平等機會，並推動尊重及賦權的文化。

社會影響

作為內容創作者及引領年輕一代的潮流先驅，我們善用自身影響力，鼓勵年輕人之間進行有意義的互動。我們傳遞他們對重要社會議題的關注，協助建立一個能夠反映他們聲音、經歷及抱負的回應性平台。種種舉措有助推動年輕群體的融入，並培養他們的自信與包容態度。

卓越管治

良好的管治常規是成功及可持續商業的基礎。我們致力於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透明度及誠信。我們的董事會繼續提供策略指導及監督，以確保有效的風險管理及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我們已實施嚴格的內部控制，在整個組織中培養問責及道德行為的文化。我們積極與股東互動，徵求他們的反饋意見，以塑造我們的管治措施並使我們的利益與他們一致。

數碼責任

作為一家在數碼時代營運的多媒體公司，我們認識到負責任的數碼實踐的重要性。我們致力於保障用戶私隱、保護個人資料及促進網絡安全。我們已實施強大的數據保護措施，遵守適用的數據私隱法規。此外，我們制定了負責任的內容創作及發佈指引，以確保我們媒體產品的準確性、公平性及道德標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未來展望

雖然我們為自己的成就感到自豪，但我們亦承認仍有許多工作需要完成。我們堅定不移地致力於持續改進並設立宏大的可持續發展目標。我們將進一步將ESG考量納入決策過程，探索創新及發展可持續業務模式的機會。我們將積極與持份者互動，促進對話與合作，以應對共同挑戰及創造積極變化。

最後，本人謹此感謝我們的僱員、客戶、合作夥伴及股東的不懈支持及信任。我們將共同應對不斷變化的環境，並為可持續的未來作出貢獻。

主席兼執行董事

姚家豪

謹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可持續發展管治

董事會的責任

董事會對監督本集團的ESG事宜負有最終責任，包括其ESG方針、策略及政策。為更好地管理本集團的ESG表現及識別潛在風險，董事會根據對本集團持份者及業務的影響，使用重要性評估對重大事宜進行優先排序。在ESG工作小組（「ESG工作小組」）的協助下，我們透過重要性調查收集及分析持份者的意見。

經參考上述評估，董事會就ESG表現制定整體方向及目標。其利用ESG工作小組收集的數據評估表現及追蹤其ESG目標的達成情況。董事會亦不斷努力監控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機制的有效性。

董事會確認已就ESG事宜設立合適及有效的管理政策及內部監控系統，並確認所披露內容符合法律法規的規定。

ESG工作小組的責任

ESG工作小組獲董事會授權進行與實施ESG常規有關的所有日常工作，並促進董事會監督ESG事宜。ESG工作小組由本集團不同業務單位的高級管理層及一般員工組成。ESG工作小組成員定期會面，以處理本集團的ESG事宜，如環境保護、資源管理及勞工實踐。其主要職責包括收集及分析ESG數據、評估本集團的ESG表現、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實施計劃及措施以及確保遵守ESG相關法律法規。

本集團已建立ESG績效量化管理機制，使用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審閱本集團在ESG目標方面的進展。ESG工作小組追蹤本集團的關鍵績效指標，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致力為董事會提供充足資料以識別ESG風險、評估內部監控的有效性及其改善ESG表現。

報告範圍

除納入配對、約會及婚姻諮詢服務以及真人角色扮演遊戲的新業務外，本ESG報告的報告範圍與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2024年」）的報告範圍一致。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位於香港。本ESG報告涵蓋本集團於整個報告期間貢獻大部分收益並受其直接營運控制的所有香港業務單位。本ESG報告呈列的數據乃收集自本集團的香港辦事處。倘營運情況出現任何變動，本集團將評估及擴大披露範圍（如適用）。

報告期間

本ESG報告詳述本集團於2024年4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期間（「報告期間」）的ESG舉措、措施及表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框架

ESG 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 C2 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ESG 報告指引」)編製。

於編製本 ESG 報告時，本集團已應用 ESG 報告指引所訂明的報告原則：

- 重要性： 進行重要性評估以識別重要議題，從而採納已確認的重要議題作為編製 ESG 報告的重點。董事會及 ESG 工作小組已審閱及確認議題的重要性。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章節。
- 量化： ESG 報告所披露的量化數據已加入補充附註，以解釋計算排放及能源消耗時所用的任何標準、方法及轉換系數的來源。
- 一致性： ESG 報告的編製方法與過往年度大致相同，並已就披露範圍及計算方法變動的數據作出解釋。
- 平衡： ESG 報告不偏不倚地描述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的表現，以避免對 ESG 報告讀者的決定或判斷造成任何不當影響。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參與

本集團重視持份者的反饋，因為反饋為本集團的持續發展帶來寶貴的指引。在制定業務及ESG策略時，本集團會考慮持份者的期望。

本集團已與其主要持份者建立溝通渠道，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及投資者、客戶及業務夥伴、僱員、供應商、監管機構及政府機構，以及媒體、非政府組織及公眾。主要參與渠道及持份者期望概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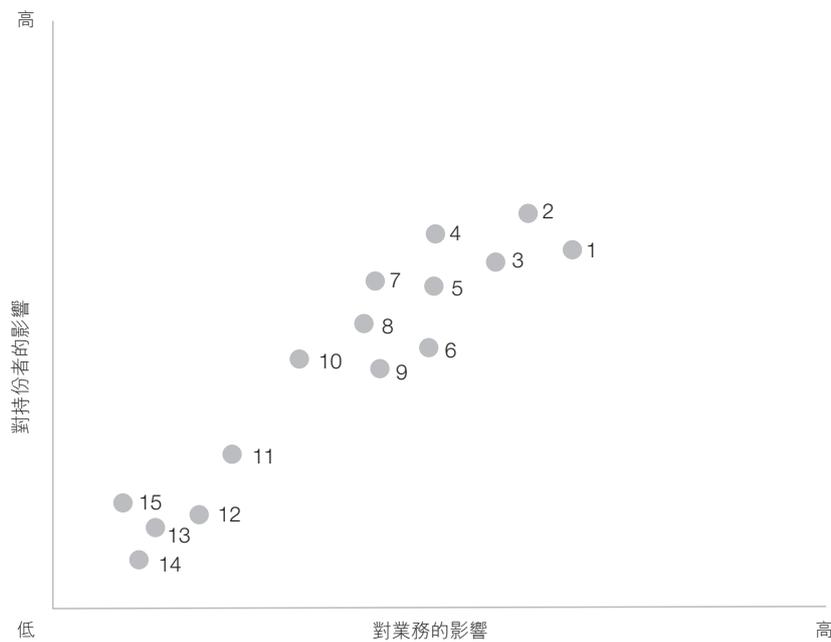
持份者	主要參與渠道	期望及關注
股東及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會議• 財務報告• 公告及通函• 官方網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東權利及權益• 財務表現• 企業管治• 準確、完整和及時資料披露
客戶及業務夥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客戶滿意度調查• 客戶服務團隊• 官方網站• 社交媒體平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用戶滿意度• 私隱保障• 合規營運
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僱員意見調查• 僱員反饋渠道(如表格及意見箱)• 定期績效考核• 員工研討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薪酬福利• 職業發展• 公平的工作環境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供應商管理會議及活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平公開採購• 穩定關係
監管機構及政府機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電郵及電話通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監管合規• 企業管治
媒體、非政府組織及公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社交媒體平台• 官方網站• ESG報告• 社區投資計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貢獻社會• 準確、完整和及時資料披露• 合規營運

本集團旨在加強與持份者的溝通與合作以提升其ESG表現，不斷為更廣泛的社區締造更大價值。

重要性評估

在持份者參與活動中，本集團編製問卷以識別其主要ESG事宜，並評估該等事宜對其業務及持份者的重要性。結果於以下矩陣說明。本集團已審閱該等結果，並認為該等結果適用於本集團。本集團將繼續監察該等重大事宜及其對其業務及持份者的影響。

重要性範疇矩陣



關鍵 ESG 議題

- | | |
|------------|---------------|
| 1. 客戶滿意度 | 9. 社區參與 |
| 2. 反貪污 | 10. 供應鏈管理 |
| 3. 職業健康及安全 | 11.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
| 4. 發展及培訓 | 12. 能源效益 |
| 5. 數據私隱保護 | 13. 溫室氣體排放 |
| 6. 科技創新 | 14. 廢物管理 |
| 7. 保護知識產權 | 15. 氣候變化 |
| 8. 僱傭常規 | |

聯絡我們

本集團歡迎持份者提供意見及建議。閣下可透過發送電郵至 ir@mostkwaichung.com 提供有關本 ESG 報告或本集團可持續發展表現的寶貴意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環保

本集團致力以可持續方式提供娛樂及廣告解決方案。本集團已將ESG考慮因素納入其業務決策，並在日常營運中採取相應措施。本集團專注於減少碳排放的三個核心領域：優化能源使用、節約資源及減少廢物。本集團已就該等領域制定明確目標，並將尋求在其主要營運中持續減少碳排放。由於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娛樂及廣告解決方案，其將專注於其視頻、社論式廣告及內容製作的減碳工作。此外，本集團已應用「減少使用、物盡其用、循環再造及替代使用」(「4Rs」)的廢物管理原則，以確保其營運產生的廢物以環保的方式處置。

A1. 排放物

基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其日常營運不會對環境造成重大影響。其排放僅限於香港經營地點用電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為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本集團已採納及實施ESG政策，並實施各種減排措施，以確保其排放符合國家標準，並履行其對環境保護的持續承諾。相關措施於下文「溫室氣體排放」一節詳述。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且嚴重違反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水及土地排污以及有害及無害廢物產生的香港相關環境法律及法規的情況。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廢物處置條例(香港法例第354章)。

溫室氣體排放

由於本集團並無擁有任何導致直接燃料消耗的車輛或設備，亦無從事任何導致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的活動，故其溫室氣體排放僅來自電力消耗。本集團已採取節能措施及其他措施以減少其電力消耗。該等措施於A2. 資源使用的「能源消耗」一節進一步說明。

範疇	目標	進度
溫室氣體排放	以2024年為基準年，於報告期間內減少或維持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未達標 — 於報告範圍納入真人角色扮演遊戲業務導致溫室氣體排放上升幅度高於新員工人數之增幅

本集團早前已訂下目標，以2024年為比較基準年，於報告期間內減少或維持溫室氣體排放密度。於報告期間內，由於本集團於報告範圍納入真人角色扮演遊戲業務，導致溫室氣體排放密度上升。溫室氣體排放上升幅度高於新員工人數之增幅，導致整體溫室氣體排放密度上升。倘不計及上述新業務，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溫室氣體排放密度則錄得輕微下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表現概述如下：

指標	單位	2025年	2024年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1)	噸二氧化碳當量	–	–
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	噸二氧化碳當量	55.40	36.14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1及範圍2)	噸二氧化碳當量	55.40	36.14
密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僱員	0.62	0.45

附註：

- 溫室氣體排放數據以二氧化碳當量的形式呈列，基於包括但不限於世界資源研究所及世界企業可持續發展工商理事會發佈的《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企業會計和報告標準》、聯交所發佈的《如何準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發佈的《第五次評估報告(2014年)(AR5)》的《全球升溫潛能值》，以及中華電力有限公司刊發的《2024可持續發展報告》。
-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僱員總數為90人(2024年3月31日：81人)。此等數據亦用作計算其他密度數據的依據。

基於業務擴展，本集團已更新目標，以報告期間作為比較基準年，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2026年」)減少或維持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廢物管理

有害廢物處理方法

儘管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並未產生任何有害廢物，本集團已制定指引，以監管有害廢物的管理及處置。倘產生任何有害廢物，本集團必須委聘合資格有害廢物收集商處理該等廢物。做法符合相關環境法律及法規。

無害廢物處理方法

如上文所述，本集團已應用4R廢物管理原則，以確保其營運產生的廢物以對環保的方式處置。本集團已實施相關措施以處理該等廢物，並推出不同的減廢措施。

範疇	目標	進度
廢物產生	以2024年為基準年，於報告期間內減少或維持無害廢物密度	達標

本集團早前已訂下目標，以2024年為比較基準年，於報告期間內減少或維持無害廢物密度。本集團的無害廢物總量主要為辦公用紙。與去年相比，本集團的無害廢物密度略有增加。此乃由於本集團致力於辦公室減少列印及使用紙張。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的無害廢物棄置表現概要如下：

無害廢物類別	單位	2025年	2024年
辦公室用紙	噸	0.28	0.66
無害廢物總量	噸	0.28	0.66
密度	噸／僱員	0.003	0.008

本集團已指定行政人員共同負責廢物管理。彼等已實施以下減廢措施：

- 盡可能利用電子方式進行通訊，並向客戶發送電子賀卡及小冊子；
- 鼓勵使用再生紙、碳粉及環保材料；
- 使用多功能打印機，可在單一設備中進行打印、掃描及影印，並在不同部門之間共享打印機，以減少電力消耗及維護需求；
- 盡可能在本集團內重新調配辦公室傢俱，以減少送往堆填區的廢物量；
- 將可回收廢物分類至相應回收箱，並在需要時教育員工分類方法；及
- 展示適當標誌，提醒員工可回收廢物的類型。

為達致此目標，本集團已更新目標，以報告期間作為比較基準年，於2026年減少或維持無害廢物密度。

污水排放

基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其污水排放主要來自辦公室用水。經考慮其業務規模後，本集團的耗水量處於正常範圍內。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無於水中或陸地排放有害污染物。大部分供水及排水設施由物業管理公司提供及管理。污水其後排入市政污水管網進行處理。本集團已採取節水措施及其他措施以減少耗水量。該等措施於A2資源使用中「水源消耗」一節進一步說明。

A2. 資源使用

本集團已制定 ESG 政策，為本集團優化資源使用的承諾提供基礎。在營運過程中，電力及水屬常耗資源。本集團已制定程序規管該等資源的使用，旨在實現更高的能源及用水效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能源消耗

透過建立能源管理系統，本集團制定及定期檢討能源目標及指標，以持續評估本集團的能源績效。我們將檢測及調查比預期高的電力消耗，並採取預防措施。

範疇	目標	進度
能源消耗	以2024年為基準年，於報告期間內減少或維持能源消耗密度	未達標 — 於報告範圍納入真人角色扮演遊戲業務導致能源消耗上升幅度高於新員工人數之增幅

本集團早前已訂下目標，以2024年為比較基準年，於報告期間內減少或維持能源消耗密度。本集團的主要能源消耗為外購電力。於報告期間內，由於本集團於報告範圍納入真人角色扮演遊戲業務，導致耗電量上升。耗電量上升幅度高於該業務新員工人數之增幅，導致能源消耗密度上升。

本集團的能耗表現概要如下：

能源種類	單位	2025年	2024年
直接能源消耗	千瓦時	—	—
間接能源消耗 — 外購電力	千瓦時	145,790.00	92,662.00
能耗總量	千瓦時	145,790.00	92,662.00
密度	千瓦時／僱員	1,619.89	1,143.98

本集團已實施以下節能措施：

- 使用LED照明，分階段取代能源效益低的燈泡；
- 在工作場所安裝較高能源效益的的辦公設備；
- 在資訊網站及留言板上張貼綠色訊息，提醒同事節約能源；及
- 鼓勵員工參與有關促進綠色環境的活動。

基於業務擴展，本集團已更新目標，以報告期間作為比較基準年，於2026年減少或維持能源消耗密度。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水源消耗

本集團致力透過多項措施節約用水，包括定期監察水源消耗情況、識別異常用水及防止漏水。由於本集團主要於香港營運，因此在獲取合適用途的水源方面並無任何困難。

範疇	目標	進度
水源消耗	以2024年為基準年，於報告期間內減少或維持耗水密度	未達標 – 於報告範圍納入真人角色扮演遊戲業務導致水源消耗上升幅度高於新員工人數之增幅

本集團早前已訂下目標，以2024年為比較基準年，於報告期間內減少或維持耗水密度。用水用於辦公室的基本清潔及消毒。於報告期間內，由於本集團於報告範圍納入真人角色扮演遊戲業務，導致耗水量上升。耗水上升幅度高於該業務新員工人數之增幅，導致耗水密度上升。

本集團的水源消耗表現概要如下：

指標	單位	2025年	2024年
總耗水量	立方米	111.00	73.00
密度	立方米／僱員	1.23	0.90

本集團將鼓勵所有僱員養成節約用水的習慣。本集團不斷加強節水宣傳、張貼節水標語及教育僱員負責任用水。其將繼續監察其耗水量，並採取措施以更好管理耗水量。

基於業務擴展，本集團已更新目標，以報告期間作為比較基準年，於2026年減少或維持耗水密度。

包裝物料

基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本集團並無消耗任何包裝物料，因此任何相關披露並不適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一直致力成為對社會負責的企業。儘管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直接影響有限，但本集團致力盡量減少其營運可能對環境造成的任何負面影響，並嘗試在推動業務發展及實現增長的同時，與周邊自然維持和諧平衡。

本集團已制定指引減輕對環境的影響，並採納最佳常規優化資源消耗及減少排放。本集團定期評估其環境風險，並採納防範措施以降低該等風險。其確保其常規符合相關法律法規。

室內空氣質素

良好的室內空氣質素對僱員的健康至關重要。本集團定期監控及測量工作場所的室內空氣質素。透過使用空氣淨化設備將污染物、雜質及塵埃微粒過濾，並定期清潔空調系統，本集團致力確保辦公室室內空氣質素良好。

A4. 氣候變化

氣候變化已成為全球日益關注的議題。氣候變化無疑是重大且即將發生的問題，對企業帶來不可預見的危害及災難性後果。本集團意識到氣候變化帶來的威脅可能對其持份者、業務營運及廣大社區造成嚴重影響。本集團已制定氣候變化政策，以提高其應對氣候影響及減輕所涉及風險的能力。本集團密切監察氣候變化對其業務的潛在影響，並透過抵銷其碳足跡積極作出貢獻。本集團已評估下列氣候相關風險，並致力管理氣候風險對本集團業務的潛在影響。

實體風險

極端天氣事件(如颱風、風暴、暴雨、極端寒冷或極端炎熱天氣)的頻率及嚴重程度增加，為本集團業務帶來嚴重及慢性實體風險。在極端天氣事件下，員工的安全可能受到威脅，電網或通訊基礎設施可能會受到干擾，本集團的生產力可能會下降。該等事件令本集團面臨與不履約及延遲履約的相關風險，可能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為盡量降低潛在風險及危害，本集團已制定應急計劃，包括靈活的工作安排及在颱風及暴雨等嚴重或極端天氣狀況下的預防措施。本集團將繼續探索應急計劃，以進一步降低其營運在極端天氣事件中的脆弱性，從而提高業務穩定性及可持續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轉型風險

本集團預計將有更嚴格的氣候相關法律法規以支持環球碳中和願景。該等變動可能增加本集團的合規成本。此外，在低碳經濟中，持份者期望公司在應對氣候變化方面採取更多行動，並提高披露的透明度。倘本集團未能妥善回應持份者的上述期望，則可能面臨信譽風險，從而可能對其業務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為應對潛在政策及法律風險以及聲譽風險，本集團定期監察與行業相關的現行及新興趨勢、政策及法規，並準備於必要時提醒高級管理層，以避免因延遲回應而導致成本增加、不合規罰款及／或信譽受損。本集團將繼續評估本集團應對氣候變化行動的成效，並加強其應對氣候相關議題的能力。

B. 社會

B1. 僱傭

本集團對其人才團隊引以為傲，因為人才乃無限創意的關鍵。本集團致力營造多元及積極文化，包括吸納各類創意人才、建立強大的團隊及發展事業。

本集團已制定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以促進其以人為本的管理。該政策規定本集團有關招聘及解僱、薪酬及晉升、工時、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僱傭事宜的僱傭常規。本集團透過此政策向僱員提倡高標準的商業道德及個人操守。本集團亦定期檢討其政策及招聘程序，以確保其招聘標準不斷更新及改善。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且嚴重違反有關僱傭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情況。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僱傭條例(香港法例第57章)及最低工資條例(香港法例第608章)。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僱員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共有90名僱員（於2024年3月31日：81名），均為香港員工。本集團的僱員概況載列如下：

僱員數據	2025年	2024年
按性別劃分		
女性	43	32
男性	47	49
按年齡組別劃分		
30歲以下	48	43
30–50歲	42	38
50歲以上	0	0
按僱傭類型劃分		
全職	84	79
兼職	6	2

本集團秉持以人為本的企業文化，配合良好的僱傭措施，員工士氣有所提升，員工留任情況亦見改善。截至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僱員流失率¹為64.4%（截至2024年3月31日：79.0%）。流失率已連續兩年下跌。僱員流失率的明細載列如下：

僱員數據	2025年	2024年
按性別劃分		
女性	55.8%	106.3%
男性	72.3%	61.2%
按年齡組別劃分		
30歲以下	64.6%	69.8%
30–50歲	64.3%	81.6%
50歲以上	–	100%
按地區劃分		
香港	64.4%	79.0%

附註：

1. 僱員流失率 = 報告期間內離職僱員總數 / 報告期間結束時僱員總數 x 10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招聘、晉升及解僱

本集團致力吸引、聘請及培養業內優秀人才。我們採用公開透明的招聘流程，根據人選的能力、資格、工作經驗及是否勝任工作評估潛在人選。本集團根據各人選對職位的適合性及滿足集團當前和未來需求的潛力對其進行評估。

優秀及表現出色的僱員會獲得晉升及認可。本集團透過公開公平的評核制度，以客觀的績效指標，為表現優秀的僱員提供晉升及發展機會。本集團將考慮過往表現、技能及資格等因素。評核制度讓僱員充分發揮潛力，為本集團的可持續增長作出貢獻。

解僱只會在合法及有理據的情況下進行，而有關問題的通知必須於最終解僱前事先通知有關僱員。終止僱傭合約受內部政策規管，以確保其遵守香港相關法律法規。本集團嚴禁任何形式的不公或非法解僱。

薪酬福利

僱員薪酬包括基本薪金及浮動薪金。本集團定期檢討其薪酬福利，以確保其反映現行市況及適當認可僱員所作的貢獻。本集團提供一系列僱員福利，包括醫療計劃、牙科計劃、團體保險、強制性公積金及酌情花紅。

工時及假期

本集團關注員工健康，確保員工在工作與生活之間取得平衡。由於媒體行業常見的工作要求，本集團的僱員可能會在內容或廣告製作需要時進行彈性工作時間及臨時工作。本集團允許靈活安排，並鼓勵僱員於完成長時間工作後適當休息。除法定假期外，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年假、病假、婚假、產假及侍產假。

多元化、平等機會及反歧視

本集團致力於創造及維護包容協作的工作場所文化，令所有員工均可茁壯成長。本集團根據其ESG政策遵守非歧視僱傭常規。招聘、晉升及解僱僱員主要基於工作要求及個人表現。本集團致力維持一個不存在基於種族、宗教、膚色、性別、身體或精神殘疾、年齡、出生地、婚姻狀況及性取向而對任何個人作出歧視、身體或言語騷擾的工作場所。本集團對工作場所內任何形式的性騷擾或虐待採取零容忍態度。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2.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致力於為所有僱員提供及維持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本集團已制定相關的工作場所意外預防及治理措施，並納入本集團的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中，檢測工作場所潛在的安全隱患。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且嚴重違反有關健康及安全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情況。有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香港法例第509章)及僱員補償條例(香港法例第282章)。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無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2024年：無)。於過去連續三年(包括報告期間)並無發生因工死亡事故。

健康與安全措施

本集團遵循勞工處及職業安全健康局建議的職業健康及安全指引。人力資源及行政管理部門(「HRA」)負責監督職業健康及安全。其定期檢討安全及保安管理系統，並定期檢查辦公室以確保僱員安全。

急救箱放置於辦公室易於到達的位置。HRA負責確保急救箱內的供應品數量充足並符合建議使用日期。

本集團亦為所有僱員提供全面的醫療保障，包括但不限於所有僱員的醫療福利。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健康與安全資訊，以提高職業健康及安全事宜意識。

B3.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廣泛的學習及發展途徑，激勵員工實現卓越表現及實現超乎他們想像的目標。此乃透過制定培訓策略來實現，策略專注於創造價值並滿足客戶、受眾及社會的需求。本集團提供持續培訓，幫助僱員更新現有技能並同時獲得新技能，以應對瞬息萬變的數碼媒體格局。培訓活動包括新員工入職培訓、業務人員軟件程序更新培訓以及會計團隊專業會計及上市規則更新培訓。

本集團的人力資源及薪資政策規管其培訓程序，並有助於使培訓計劃符合專業標準。培訓內容定期更新，以確保其與法律法規、市場趨勢、受眾偏好及客戶行為的變化相關。本集團鼓勵及支持僱員參與個人及專業培訓，藉以滿足本集團發展需要。

由於媒體及娛樂行業主要以人為本，本集團的僱員非常依賴高級員工的經驗及指導。因此，本集團積極鼓勵知識及經驗分享的文化。本集團亦為所有新僱員提供入職培訓及在職培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間內，僱員接受培訓百分比¹為60%，每名僱員完成培訓的平均時數²約為0.30小時。培訓數據詳情載列如下：

僱員數據	2025年		2024年	
	僱員接受培訓百分比 ³	每名僱員平均培訓時數 ⁴	僱員接受培訓百分比 ³	每名僱員平均培訓時數 ⁴
按性別劃分				
女性	74.4%	0.37	51.8%	1.05
男性	46.8%	0.23	48.2%	1.20
按性別劃分				
女性	33.3%	0.17	5.9%	1.50
男性	60.9%	0.30	94.1%	1.09

附註：

1. 僱員接受培訓百分比 = 報告期間內培訓僱員總數 / 報告期間結束時僱員總數 x 100%
2. 每名僱員平均培訓時數 = 報告期間總培訓時數 / 報告期間結束時僱員總數
3. 按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 報告期間內特定類別的培訓僱員人數 / 報告期間結束時特定類別僱員人數 x 100%
4. 按類別劃分的每名僱員平均培訓時數 = 報告期間特定類別的總培訓時數 / 報告期間結束時特定類別僱員人數

B4. 勞工準則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根據本集團的人力資源及薪資政策以及相關法律法規，本集團禁止使用童工及強制勞工。本集團嚴格遵守本地法律，並根據僱傭條例(香港法例第57章)進行招聘。招聘過程中收集的個人身份證明文件副本乃用於輔助甄選合適人選及核實其個人資料，以防止使用童工。

本集團僱員僅於必要時加班工作。本集團亦禁止以任何理由對僱員作出任何涉及懲罰、辱罵、身體虐待、精神壓迫、性騷擾等不當行為的管理風格及行為。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HRA 確保仔細核查潛在入選的背景及身份證明文件。本集團要求所有新僱員於加入本集團時須提供真實準確的個人資料。如發現因違反本集團僱傭政策而僱用童工或強迫勞動，本集團將立即採取行動，包括終止合約及調查事件。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且嚴重違反童工及強制勞工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僱傭條例(香港法例第57章)。

B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廣告及媒體服務的供應商主要為藝人、社交媒體平台、第三方製片公司及攝影師，而其印刷媒體服務的供應商主要包括香港的印刷商、攝影師及作家。本集團與供應商保持長期穩定的關係。所有供應商均經過仔細評估，並接受定期監測及評估。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開展新業務。本集團新附屬公司的管理層主要負責監察該等新業務的供應商管理。由於該等新業務主要屬服務行業，所涉及供應商數目有限。有關附屬公司已遵循本集團的供應商管理政策，並確保有關政策獲嚴格執行。

本集團相信本地採購可支持經濟發展並為本地社區創造就業機會。本地採購對環境有利，因其減少運輸中涉及的排放及耗用能源。因此，本集團致力於本地採購。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共有 442 名供應商(2024 年：283 名)，其中 438 名位於香港，4 名來自世界其他地區。

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

為確保其所有供應商均意識到對環境及社會負責的重要性，本集團已制定供應商行為守則，概述本集團對其供應商的期望。該守則亦確保潛在供應商能夠以公平的方式競爭。本集團不會對特定供應商實行差別待遇或歧視。本集團已採取措施防止各種商業賄賂及僱員及供應商之間的任何利益衝突影響商業決策。該守則會定期檢討以確保其有效性。

本集團意識到管理供應鏈中 ESG 風險的重要性。本集團已將 ESG 考慮因素納入其採購過程，並加入環境及社會表現作為評估標準。例如，本集團確定潛在供應商遵守環境法律及最低工資法律。彼等一旦獲委聘為供應商，本集團會定期監察其合規性。倘供應商未能遵守任何相關法律法規，其可能會從本集團的認可供應商名單中除名。於報告期間內，所有供應商均符合資格並符合本集團評估的標準。

本集團持續監控其經營所在地政府實施的政策。當環保產品或服務可供使用時，本集團將考慮轉用該等產品，以盡量減少其對環境的影響。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6. 產品責任

服務質素

客戶滿意度對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本集團深信客戶的成功構成本集團成功的關鍵。本集團各層面的運作中一直強調「客戶至上」的經營理念。本集團持續提升服務質素，務求超越客戶期望。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且嚴重違反有關所提供產品健康及安全、產品及服務的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法律法規的情況。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商品說明條例(香港法例第362章)、版權條例(香港法例第528章)及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香港法例第486章)。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其並無從事任何有形產品銷售，因此產品召回及任何相關披露並不適用。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無任何已售產品因安全健康原因而被召回，亦無接獲任何客戶的重大投訴。儘管如此，本集團已制定投訴處理程序。本集團在收到投訴後將轉交予相應的部門經理。部門經理將通過審查相關文件、程序及政策對個案進行調查。此外，他們將嘗試與相關人員及客戶面談。調查結果將與各方公開分享，並在不損害各方利益的情況下採取相應的補救措施。有關個案將存檔備查，並將於管理層會議上討論，以改善本集團的整體運作。

客戶提出的所有投訴將獲得及時和禮貌的處理。

質量保證程序

本集團致力提供優質服務。增強其媒體內容及設計創意一直是重中之重。本集團各部門均設有嚴格的質量保證程序，致力為客戶提供愉快的用戶體驗。作為廣告及媒體行業的趨勢參與者，本集團不斷緊貼科技及創新方式的變化，以提供媒體解決方案。

知識產權

本集團相信其品牌及知識產權對其成功至關重要。其強大的客戶群組主要建基於其品牌及聲譽。本集團的持續成功及增長取決於其保護及推廣品牌、商標、版權及其他知識產權的能力。

本集團於香港註冊多個商標，並使用廣受認可的「毛記」為其業務品牌名稱。本集團的無形資產(如財務資料、知識產權、僱員詳細資料)均以高度謹慎的方式託付及管理。若有任何侵犯本集團知識產權的情況，本集團將敦促侵權者停止該等侵權行為。倘侵權行為繼續，本集團HRA將採取進一步行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已採納知識產權政策，以防止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本集團就保障知識產權所採取措施如下：

- 向僱員提供有關版權合規及負責人員於有關合規事宜的職能及職責的參考培訓；
- 繼續取得香港作曲家及作詞家協會(「CASH」)的牌照，以使用於CASH註冊的旋律及歌詞；及
- 於發佈及／或分發前，關鍵人員審查本集團發佈的所有創作內容。負責的人員應確保於發佈相關內容前，本集團已獲得使用相關照片、歌曲、歌詞等的權利及／或許可。

本集團在此方面的主要人員包括：

- 高級編輯，審查廣告製作及廣告投放的內容；
- 出版經理，審查所有書籍出版物；及
- 助理創作總監、數碼經理及助理數碼經理，審查所有將於數碼媒體平台發佈的內容。

客戶私隱保障

本集團網站<http://www.tvmost.com.hk/>的訪客可選擇註冊成為會員。於註冊過程中，本集團收集會員的個人資料。因此，本集團於進行業務時遵守香港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香港法例第486章)，並明確重申保密責任。本集團定期審查其資料安全控制措施的有效性，以履行其隱私及數據保護責任。

本集團決心加強對客戶私隱的保障。本集團的僱員均經過培訓，以保持客戶資料保密性。本集團亦有數據備份系統，據此備份數據存儲於不同位置，以降低數據遺失或被盜風險。本集團亦為資訊科技系統實施防火牆、防病毒及反垃圾郵件解決方案並定期升級，以防止洩漏機密資料。

廣告及標籤

由於海報、雜誌及網上廣告材料構成本集團製作的主要部分，故本集團嚴格遵守有關適當廣告的所有相關法律法規。本集團已制定廣告銷售政策，以管理其廣告活動的質素。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使然，本集團認為有關標籤事宜的商業交易金額並不重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7. 反貪污

本集團致力於在開展業務時培養正直、公平、誠實及公開的企業文化，對賄賂及貪污採取零容忍態度。所有僱員均須熟悉及遵守香港防止賄賂條例。本集團嚴禁貪污、賄賂及串謀等欺詐事件。

此外，本集團已制定反欺詐政策，以(其中包括)界定利益衝突、接受利益、洩露機密資料、挪用本集團資產及欺詐性財務報表的適當處理方法，以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且嚴重違反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防止賄賂條例(香港法例第201章)。此外，於報告期間內，概無對本集團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

舉報政策

本集團已實施舉報政策，允許所有僱員及獨立第三方(包括但不限於客戶、供應商及承包商)向董事會或審核委員會匿名舉報有關財務報表、內部監控或其他事宜方面的懷疑屬不當行為、失當行為、瀆職或違規行為。接獲的舉報及投訴將得到迅速而公正的處理。該政策亦旨在保護舉報者免受任何不公平解僱、受害或未經授權之紀律處分，舉報者身份將盡可能嚴格保密。凡對按照本政策提出關注的舉報者作出迫害或報復者，將受到紀律處分。如有需要，本集團可將案件提交予有關當局。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本集團將定期監督及審查舉報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

本集團審核委員會亦負責持續評估本集團的內部控制、識別潛在不足及並確定改進領域。審核報告將分發予負責部門以及時進行補救。

反貪污培訓

本集團的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規定僱員進行業務時預期的專業及道德標準。其界定利益衝突、接受利益、洩露機密資料、挪用本集團資產、欺詐性財務報表等的適當處理方法，以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董事及僱員定期參加反貪污培訓。培訓內容涵蓋反貪污法律知識及工作場所廉潔行為。培訓有助本集團董事及僱員加深對最新反貪污法律法規、彼等的職責及預期道德標準的了解。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6名董事及20名僱員參加反貪污培訓，總培訓時數為26小時。

B8. 社區投資

社區參與

本集團為客戶提供創新及可持續的解決方案，鼓勵員工聯繫及加強社區連接，從而對社區產生影響。誠如ESG政策所述，本集團的社區活動側重於教育、醫療、健康及養老等領域。

作為一家多媒體公司，本集團深明自身在推廣慈善活動及對社會帶來正面影響方面擔當重要角色。本集團善用其龐大年輕群體，協助慈善機構向更廣泛觀眾發放訊息，從而引起公眾關注，使慈善團體及弱勢社群受惠。

主要藝人參與「MDS Cappadocia」

於2025年3月，100毛宣佈旗下其中一位主要藝人將參與由Marathon des Sables主辦的馬拉松比賽「MDS Cappadocia」，賽事極具挑戰性，除了賽程艱鉅，參賽者更須自攜基本物資，包括糧食及急救裝備，裝備總重量可達10公斤，每晚只獲分配5公升有限食水，亦必需兼顧個人衛生、洗衣及翌日首10公里行程的補水需要。各種限制有助喚醒大眾對全球各地缺乏潔淨食水問題的關注，從而加深了解受影響社區所面對困境。

該比賽亦涉及一定風險，參賽者須簽署責任豁免書以確認相關風險。值得一提的是，報名費已包括緊急應變措施，包括在發生致命事故時的運送安排。

藝人參與賽事不僅是一項個人挑戰，亦可喚起行動支持致力為有需要的社區提供潔淨食水的慈善機構「點滴是生命」。100毛的報導將其強大的媒體覆蓋轉化為具意義的影響力，向有需要之處傳遞希望。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聯交所ESG報告指引內容索引表(1)

強制披露規定	章節
管治架構	主席報告；可持續發展管治； 持份者參與；重要範疇評估
匯報原則	報告框架
匯報邊界	報告範圍

聯交所ESG報告指引內容索引表(2)

主要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A. 環保		
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A1. 排放物
關鍵績效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A1. 排放物
關鍵績效指標A1.2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	A1. 排放物 — 溫室氣體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	A1. 排放物 — 廢物管理(不適用 — 已解釋)
關鍵績效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	A1. 排放物 — 廢物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A1. 排放物 — 溫室氣體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A1. 排放物 — 廢物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A2.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A2. 資源使用 — 能源消耗
關鍵績效指標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A2. 資源使用 — 水源消耗
關鍵績效指標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A2. 資源使用 — 能源消耗
關鍵績效指標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A2. 資源使用 — 水源消耗
關鍵績效指標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每生產單位佔量。	A2. 資源使用 — 包裝物料(不適用 — 已解釋)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關鍵績效指標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 室內空氣質素

A4：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A4. 氣候變化
關鍵績效指標 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A4. 氣候變化—實體風險、轉型風險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B. 社會

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1. 僱傭
------	--	--------

關鍵績效指標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B1. 僱傭 — 僱員
-------------	----------------------------------	-------------

關鍵績效指標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B1. 僱傭 — 僱員
-------------	-----------------------	-------------

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2. 健康與安全
------	---	-----------

關鍵績效指標 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B2. 健康與安全
-------------	---------------------------	-----------

關鍵績效指標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B2. 健康與安全
-------------	------------	-----------

關鍵績效指標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B2. 健康與安全
-------------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B3. 發展及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B3. 發展及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B3. 發展及培訓

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4. 勞工準則 —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關鍵績效指標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B4. 勞工準則 —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關鍵績效指標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B4. 勞工準則 —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B5.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B5.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B5. 供應鏈管理 — 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
關鍵績效指標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B5. 供應鏈管理 — 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
關鍵績效指標 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B5. 供應鏈管理 — 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B6. 產品責任 — 服務質素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B6. 產品責任 — 服務質素 (不適用 — 已解釋)

關鍵績效指標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B6. 產品責任 — 服務質素

關鍵績效指標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B6. 產品責任 — 知識產權

關鍵績效指標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B6. 產品責任 — 質量保證程序

關鍵績效指標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B6. 產品責任 — 客戶私隱保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B7. 反貪污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B7.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B7. 反貪污 — 舉報政策

關鍵績效指標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B7. 反貪污 — 反貪污培訓

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發行人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B8. 社區投資 — 社區參與

關鍵績效指標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B8. 社區投資 — 社區參與

關鍵績效指標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B8. 社區投資 — 社區參與



致毛記葵涌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毛記葵涌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78至135頁的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2025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5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等事項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1(d)、3.1(a)(ii)、4及19

於2025年3月31日，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約為16,083,000港元(扣除撥備1,289,000港元)，佔貴集團資產總額22%。

一般而言，貴集團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介乎30至90日。管理層根據不同客戶的信貸狀況、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過往結算記錄、預計時間及未償還結餘變現金額及與相關客戶的持續業務關係等資料，定期評估貿易應收款項減值及減值撥備的充足程度。管理層亦考慮可能影響客戶償還未償還結餘的能力的前瞻性資料，以估計減值評估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

我們專注於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進行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原因為其中涉及使用具有判斷性質的假設，並且在管理層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的不同會計評估中，計算受到較高程度的估計不確定性的影響。

我們就有關方面進行的審計程序包括：

- 了解及評估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程序的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情況；
- 測試管理層識別信貸風險特徵變化指標的評估，評估管理層違約定義的適當性，並以支持證據證實管理層的解釋；
- 對過往期間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作出評價，以評估管理層估計過程的效能；
- 詢問管理層有關年末已逾期的各項重大貿易應收款項的狀況及貴集團與相關客戶的持續業務關係，以及將有關資料與相關結算及貿易記錄匯整；
- 抽樣測試年末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報告的準確及完整程度；
- 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方法的適用性、抽樣審查每月貿易應收款項餘額賬齡等主要輸入數據，以評估歷史數據的準確性及完整性，並對用於釐定對歷史虧損率進行調整以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的前瞻性資料保持質疑態度；及
- 參考現行會計準則規定評估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合理性。

基於所履行政程序的結果，我們認為管理層對於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的判斷及估計由可得的證據支持。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對於取得的其他信息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管治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管治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根據協定協議條款，本報告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作出，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並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修改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規劃及執行集團審核以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對 貴集團財務報表的意見基礎。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並審視所進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管治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管治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

從與管治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董事是吳子文。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5年6月26日
吳子文
執業證書編號 P0789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收益	5	93,590	55,195
銷售成本	6	(50,265)	(35,223)
毛利		43,325	19,972
其他收入		373	1,084
分階段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25	1,499	–
銷售及分銷開支	6	(17,021)	(11,503)
行政開支	6	(22,608)	(19,756)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19	(312)	(118)
經營溢利／(虧損)		5,256	(10,321)
財務收入	8	1,227	1,470
財務成本	8	(128)	(105)
財務收入淨額		1,099	1,365
分佔聯營公司的溢利／(虧損)淨額		62	(102)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的溢利／(虧損)	16	67	(254)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6,484	(9,312)
所得稅開支	9	(100)	–
年度溢利／(虧損)及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6,384	(9,312)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6,126	(9,215)
非控股權益		258	(97)
		6,384	(9,31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的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港仙)	10	2.27	(3.41)

第83至135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不可分割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3月31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515	1,395
使用權資產	12	1,078	1,516
商譽	13	4,187	–
按金		162	456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5	–	775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	16	112	45
		7,054	4,187
流動資產			
存貨	18	469	473
貿易應收款項	19	16,083	8,98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204	4,480
可收回即期所得稅		71	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913	42,823
		64,740	56,772
總資產		71,794	60,959
權益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0	2,700	2,700
儲備		48,940	42,81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1,640	45,514
非控股權益	26	2,289	1,189
總權益		53,929	46,70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3月31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2	107	409
設定受益計劃義務	21	180	176
		287	585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3	4,102	1,418
租賃負債	12	1,106	1,144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7(a)	1,489	1,48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4,565	3,941
合約負債	5(a)及(b)	6,273	5,636
即期所得稅負債		43	43
		17,578	13,671
總負債		17,865	14,256
總權益及負債		71,794	60,959

第78至135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2025年6月26日批准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姚家豪
董事

陸家俊
董事

第83至135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不可分割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 僱員補償 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2023年4月1日的結餘	2,700	67,028	6,953	997	(21,989)	55,689	640	56,329
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9,215)	(9,215)	(97)	(9,312)
與擁有人以其身份進行的交易：								
註銷部分持有附屬公司	-	-	-	-	(960)	(960)	(640)	(1,600)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1,286	1,286
	-	-	-	-	(960)	(960)	646	(314)
於2024年3月31日的結餘	2,700	67,028	6,953	997	(32,164)	45,514	1,189	46,703
於2024年4月1日的結餘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6,126	6,126	258	6,384
與擁有人以其身份進行的交易：								
分階段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所產生	-	-	-	-	-	-	662	662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180	180
	-	-	-	-	-	-	842	842
於2025年3月31日的結餘	2,700	67,028	6,953	997	(26,038)	51,640	2,289	53,929

附註：其他儲備指本公司所收購附屬公司的合併股本與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普通股上市前完成重組而發行的股份面值之間差額。

第83至135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不可分割的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已付)／已退回所得稅	24(a)	603 (159)	(10,517) 392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44	(10,125)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8	1,227	1,470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出資		180	1,286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	15	–	(400)
自一間聯營公司收取的股息		367	1,806
分階段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產生現金流入淨額	25	1,556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778)	(825)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552	3,33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租賃付款本金部分	24(b)	(1,778)	(1,099)
租賃付款利息部分	24(b)	(128)	(105)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906)	(1,2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090	(7,992)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823	50,815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913	42,823

第83至135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不可分割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1 一般資料

毛記葵涌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6月8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不時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葵涌大圓街11-13號同珍工業大廈B座16樓8室。本公司普通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定義如下)主要從事提供數碼媒體服務、印刷媒體服務及其他媒體、創意潮流業務及其他專業服務。

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為Blackpaper Limited(「Blackpaper BVI」)(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Blackpaper BVI由姚家豪先生(「姚先生」)及陸家俊先生(「陸先生」)各自擁有50%。

除另有指明者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所有價值均湊整至最接近的千元(「千港元」)。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本附註提供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納之重大會計政策概要。除非另有指明，否則該等政策一直貫徹應用於所有呈報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適用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2.1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其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較高程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具有重大影響的範疇已於附註4中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續)

(a) 本集團採納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於2024年4月1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惟並無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的相關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b) 尚未採納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以下已頒佈但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並非強制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修訂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¹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其他修訂本於可預見未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續)

(b) 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載有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規定，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該新訂準則繼承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中多項規定，並引入新規定，即在損益表中呈列指定類別及定義的小計；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以及改進財務報表中所披露資料的匯總及分類。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若干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錯誤」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已作出輕微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預期應用新訂準則將影響未來財務報表中損益表的呈列及披露。本集團現正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具體影響。

2.2 附屬公司及綜合入賬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該實體而承擔可變回報之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之權益，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實體活動之指導權影響此等回報，本集團即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乃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悉數綜合入賬，並自控制權終止當日起不再綜合入賬。

本集團的業務合併乃使用收購會計法入賬。

集團公司間的公司內部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均已抵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抵銷，除非該交易提供了已轉讓資產減值的證據。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在必要時作出更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政策一致。

附屬公司業績及權益中的非控股權益分別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中獨立列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 附屬公司及綜合入賬(續)

(a) 控制權並無變動的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與非控股權益進行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的交易視為與本公司權益擁有人的交易。擁有權權益變動導致控股權益與非控股權益賬面值之間的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非控股權益調整數額與任何已付或已收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中的獨立儲備內確認。

(b) 出售附屬公司

當本集團因喪失控制權而不再合併投資時，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重新按公平值計量，而賬面值變動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在損益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該公平值為初步賬面值。

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該實體有關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這可能意味著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規定或允許的另一類別權益。

2.3 獨立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包括直接應佔投資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當收到該等投資的股息時，倘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在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倘在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者淨資產(包括商譽)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時，則須對附屬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4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而無控制權或聯合控制權的實體，而本集團通常持有20%至50%投票權。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在初步按成本確認後使用權益會計法(見下文附註2.6)入賬。

當本集團應佔的虧損超過其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時，本集團的權益將減至零，並且不再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須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投資對象支付款項則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5 合營企業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合營安排投資分類為共同經營或合營企業。分類視乎各投資者的合約權利及義務而定，而非合營安排的法律結構。

本集團擁有合資企業且其於合營企業的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初步按成本確認後使用權益會計法(見下文附註2.6)入賬。

2.6 權益會計法

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進行調整以於損益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者收購後溢利或虧損，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本集團應佔投資者其他全面收益的變動。已收或應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扣減。

倘本集團應佔權益入賬投資的虧損等於或超過於該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已代表另一實體承擔責任或作出付款。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間交易而產生的未變現收益按本集團於該等實體的權益數額抵銷。除非該交易提供證據證明所轉移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應抵銷。權益入賬投資者的會計政策已在必要時作出變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權益入賬投資的賬面值根據附註2.10所述的政策作出減值測試。

2.7 業務合併

所有業務合併均採用收購會計法入賬，而不論當中是否已收購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轉讓的代價包括：

- 所轉讓資產的公平值；
- 對被收購業務前擁有人產生的負債；
- 本集團發行的股權；
- 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及
- 於附屬公司的任何已存在股權的公平值。

於業務合併時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少數例外情況除外)。本集團以逐項收購基準，按公平值或按非控股權益所佔被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確認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7 業務合併(續)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i)所轉讓代價；(ii)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iii)任何先前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時，其差額以商譽列賬。倘該等款項低於所收購業務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則差額將直接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購買。

2.8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和累計減值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置有關項目的直接開支。

其後成本僅在與資產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將流入本集團及該項目的成本能被可靠地計量時計入該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任何部分的賬面值按單獨資產入賬將於置換時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乃在其產生的報告期間於損益中扣除。

折舊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將其成本分攤並扣除剩餘價值計算如下：

電腦設備	5年
傢俱及裝置	5年
辦公設備	3年
租賃物業裝修	3年或於整個未屆滿租賃年期(以年期較短者為準)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進行審閱以及在適當時作出調整。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數額，該資產的賬面值隨即撇減至其可收回數額(附註2.10)。

出售收益及虧損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計入損益。

2.9 商譽

商譽按附註2.7所述方式計量。商譽不予攤銷，惟每年測試有否減值，倘事件或環境變化顯示商譽可能減值，則更頻繁測試。商譽按成本值減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商譽會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減值測試。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業務合併受惠的該等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獲分配商譽。經識別的單位或單位組別為就內部管理目的監察商譽的最低層面單位或單位組別，即營運分部(附註5)。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0 非金融資產減值(商譽除外)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於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未必可回收時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回收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為進行減值評估，資產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入的最低水平分類，其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現金產生單位)。先前錄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會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檢討是否存在可能撥回的減值。

2.11 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計量類別：

- 其後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列入其他全面收益或列入損益)，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分類視乎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而定。

就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而言，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入賬。就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工具投資而言，則取決於本集團有否於初始確認時不可撤銷地選擇將其後變動呈列為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

當且僅當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有變時，本集團方重新分類債務投資。

(b) 確認及終止確認

以正常方式買賣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期(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之日)確認。當自該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已轉讓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金融資產將被終止確認。

(c) 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金融資產，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平值列入損益(「按公平值列入損益」)，則另加收購該金融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按公平值列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支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1 金融資產(續)

(c) 計量(續)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及資產現金流量特徵的業務模式。本集團將債務工具分為三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

就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而言，倘有關資產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攤銷成本計量。來自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直接確認，並連同外匯收益及虧損在其他收益呈列。減值虧損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 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

就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資產而言，倘有關資產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於損益確認的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以及外匯收益及虧損除外。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確認。來自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則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作為其他收益呈列。

—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

未達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標準的資產乃按公平值列入損益。後續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計量的債務投資所產生收益或虧損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並於其他收益中以淨值呈列。

(d) 減值

本集團以前瞻性基準評估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列賬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應用減值方法視乎信貸風險是否已顯著上升。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的簡化方法，其中規定全期預期虧損須自首次確認應收款項起確認(進一步詳情見附註3.1(a)(ii)及附註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2 金融工具之抵銷

當本集團目前在法律上有可強制執行權力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按其淨額作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有關金融資產及負債可互相抵銷，而其淨額則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報。

2.13 存貨

存貨包括持作直接出售的書籍及商品，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運用先進先出的方法釐定。可變現淨值為正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銷售價格，減進行銷售所需估計成本。

2.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就正常業務過程中售出商品或履行服務應收客戶的款項。該等款項一般於30日至90日內到期結算，因此全部分類為流動。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去減值撥備計量。

2.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原到期時間為三個月或以下的隨時兌現銀行存款。

2.16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股本(附註20)。

發行新股直接應佔增加成本於股本中顯示為除稅後收益扣款。

2.1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指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前向本集團所提供貨品或服務的未付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列為流動負債，除非付款並非於報告期間後12個月內到期。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以公平值確認，而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8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指根據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率按即期應課稅收入應付的稅項，而有關所得稅率經暫時差異及未動用稅務虧損所致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調整。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費用按報告期間結束時本集團內實體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司法權區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規需要詮釋的情況，定期評估納稅申報單中考慮的狀況，並考慮稅務機構是否可能接受不確定的稅務處理。本集團根據最有可能的金額或預期值計量其稅項結餘，視乎哪種方法能更佳預測解決不確定因素。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運用負債法悉數撥備於資產及負債稅基與其綜合財務報表賬面值之間的暫時差異。然而，若遞延稅負債產生於商譽初步確認，則不予確認。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且不會產生同等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額，則亦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運用報告期間結束時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稅率(及法律)釐定，預期在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償還遞延所得稅負債時適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在未來應課稅金額可用於動用該等暫時差異及虧損時予以確認。

為了計量租賃交易中遞延稅項的目的，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時，首先確定稅務扣減乃歸因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對於稅務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本集團分別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規定。本集團確認與租賃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前提是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以動用可扣除的暫時差異，並確認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的遞延稅項負債。

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以及當遞延所得稅結餘涉及同一稅務機構時，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在實體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抵銷的權利，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即期所得稅資產與稅項負債互相抵銷。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9 僱員福利

(a) 短期僱員福利

薪酬、獎金及非貨幣福利成本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累計。

獎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一個考慮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經特定調整後)的公式確認獎金責任及開支。本集團確認根據合約有義務作出的撥備或過往實務中已建立推定義務需要作出的撥備。

僱員休假權利

僱員休年假的權利在僱員應可取得年假時予以確認。撥備就年假的估計負債作出，年假乃由於僱員截至報告期間結束時提供的服務產生。

在休假之前，僱員休病假及產假的權利未予以確認。

(b) 退休及其他離職後福利

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以下退休及其他離職後福利：

-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包括強積金)；及
- 根據香港僱傭條例為香港僱員提供的長期服務金。

退休計劃的資產通常存放於由受託人管理的獨立基金中。

定額供款計劃是本集團向獨立的實體支付固定供款所依據的退休金計劃。倘有關基金並無足夠資產向所有僱員支付與當前及過往期間的僱員服務相關的福利，本集團並無法律或推定責任支付進一步供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9 僱員福利(續)

(b) 退休及其他離職後福利(續)

對於定額供款計劃，本集團支付供款，以公開或私下地按照強制、合約或自願原則管理退休金保險計劃。根據香港的政府規例，本集團須按僱員該年度的工資約5%，就若干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受限於法定上限。在支付供款後，本集團無進一步付款義務。供款在到期時被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預付供款被確認為資產(若可提供未來付款中的現金退款或折扣)。

本集團長期服務金責任的現值乃通過使用報告期間結束時政府債券收益率作為貼現率，貼現估計的未來現金流出而釐定，該等債券的期限與相關負債的期限相近。淨利息成本是通過將貼現率應用於義務的淨餘額計算。該成本已納入到綜合收益表的員工成本。在計算本集團的長期服務金責任時，任何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而產生的精算收益及虧損均於產生當期計入或扣除自其他全面收益中的權益。

(c) 以股份為基礎的款項

最終控股公司並無以現金代價將本公司股份授予本集團的指定僱員。於授出日期，獎勵股份的市值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並相應增加在權益中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補償儲備。

2.20 撥備

撥備在本集團因過往事件承擔當前法律或推定義務時確認；可能要求資源外流以履行義務；金額能夠可靠估計。撥備不會確認為未來經營虧損。

若存在若干類似義務，履行義務要求流出的可能性可透過整體考慮義務類別確定。即便相同義務類別中所包含任何一項流出可能性較小，亦確認撥備。

撥備按管理層對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履行現有責任所需開支的最佳估計現值計量。釐定現值所用貼現率為反映資金時間價值當前市場評估及責任特定風險的除稅前比率。因時間流逝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1 收益確認

收益乃按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服務及貨品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

倘合約涉及多方面銷售，交易價將根據其相對獨立的售價獲分配至各履約責任。倘獨立售價不可直接觀察，則根據可得觀察資料按預期成本加利潤或經調整市場評估法估計。

收益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根據合約條款及合約採用的法律，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可能於一段時間或一個時點轉移。

倘本集團履行以下義務，則於一段時間轉移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

- 提供客戶收到且同時消耗的所有利益；
- 本集團履約時創造或提升客戶所控制的資產；或
- 並無創造對本集團而言有其他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可強制執行權利收回至今已完成履約部分的款項。

倘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於一段時間內轉移，將按整個合約期間已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進行收益確認。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確認收益的具體標準載列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1 收益確認(續)

當產品交付及客戶接納產品時確認為應收款項，此乃代價成為無條件的時點，原因為有關款項只須經過一段時間方會到期。

本集團主要有以下類別的收益：

(a) 媒體服務及媒體管理服務收入

媒體服務收入在提供服務時或在發佈或交付相關製作當日予以確認。

(b) 銷售書籍及商品

銷售書籍及商品的收益(扣除商業折扣及退貨)在轉移書籍及其他商品控制權予客戶時(通常與交付日期一致)予以確認。

(c) 銷售活動門票

銷售活動門票的收益在客戶接受所提供服務時予以確認。

(d) 印刷及網上廣告收入

印刷廣告收入(扣除商業折扣)在出版或交付印刷廣告時予以確認。

(e) 演出收入以及配對、約會及婚姻諮詢及代理服務收入

演出收入以及配對、約會及婚姻諮詢及代理服務收入在提供服務時予以確認。

(f)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時間比例使用實際利率法予以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2 租賃

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並在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確認相應負債。

合約可能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按照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相應的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以現值基準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上的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採用於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初步計量；
- 本集團於剩餘價值擔保下預計應付的金額；
- 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為該選擇權的行使價；及
- 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行使該選擇權，則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進行貼現。倘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為本集團租賃的一般情況)，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具有類似價值的資產所需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在可行情況下，以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作為起點，並根據自該項第三方融資獲得以來的融資狀況變動作出調整；
- 使用累加法，首先就本集團所持有租賃的信貸風險(最近並無第三方融資)調整無風險利率；及
- 進行特定於租約的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本集團未來可能根據指數或利率增加可變租賃付款，而有關指數或利率在生效前不會計入租賃負債。當根據指數或利率對租賃付款作出的調整生效時，租賃負債會根據使用權資產進行重新評估及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2 租賃(續)

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財務成本之間作出分配。財務成本在租賃期間於損益扣除，藉以令各期間的負債餘額的期間利率一致。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已收任何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費用。

使用權資產一般於資產可使用年期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計算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予以折舊。

使用權資產隨後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後列示(請參閱附註2.10)。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付款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為租賃期12個月或以下並無購買選擇權的租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3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活動面臨各種財務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主要以本集團的功能貨幣(即港元)計值，故貨幣風險被視為微不足道。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將重點放在金融市場的不可預見性上，並尋求根據本集團的財務表現最大限度減少潛在不利影響。

風險管理由管理層根據本集團的政策開展。在本集團業務內的密切合作中識別及評估財務風險。

3.1 財務風險因素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銀行存款)、其他應收款項及貿易應收款項。該等結餘的賬面值指本集團就金融資產所面臨的最高信貸風險。

(i) 風險管理

本集團已實施政策確保貨品均售予信譽良好且在財政實力、信用記錄方面均值得信賴的客戶，並收取適當百分比的訂金。本集團亦設有監察程序，確保採取跟進行動追收逾期欠款。

此外，本集團定期檢討向個別客戶授出的信貸限額及個別應收貿易款項的可收回金額，確保就無法收回的款項作出充足減值虧損撥備。

於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概無客戶佔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10%以上。本集團的主要債務人為無欠款記錄的聲譽卓著機構。管理層就此認為信貸風險有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銀行現金43,901,000港元(2024年：42,793,000港元)而言，由於銀行現金主要存放於信譽良好且過往並無違約的銀行，故信貸風險被視為較低。因此，銀行現金的預期信貸虧損率評估為不重大。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訂明的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該規定允許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採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本集團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長期逾期重大金額或已知無力償還債務或未對收回活動作出回應的個別客戶，或在考慮前瞻性資料的情況下，根據具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結餘賬齡對該等客戶進行集體評估以確定追回的可能性。

預期虧損率乃基於2025年3月31日前6個月(2024年：2024年3月31日前6個月)過往每月尚未償還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以及在本期間的相應過往信貸虧損計算。過往虧損率已就債務人的獨有因素作出調整，並反映影響客戶清償應收款項能力的當前及預期整體經濟狀況。

貿易應收款項在無合理預期可收回時撇銷。概無合理預期可收回款項的跡象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未能與本集團共同制定還款計劃且無法於逾期365日以上的期限內作出合約付款。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乃以經營溢利/(虧損)內減值虧損淨額列賬。其後收回過往撇銷款項則計入相同項目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貿易應收款項(續)

基於有關基準，於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2025年			
	全期預期 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千港元	賬面淨值 千港元
集體評估				
即期	1.23	7,709	(95)	7,614
2個月內	2.95	3,927	(116)	3,811
2至4個月	1.73	1,327	(23)	1,304
4至6個月	10.80	3,185	(344)	2,841
6至8個月	35.57	492	(175)	317
8至10個月	37.45	267	(100)	167
10至12個月	89.68	281	(252)	29
12個月以上	100.00	184	(184)	-
		17,372	(1,289)	16,083

	2024年			
	全期預期 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千港元	賬面淨值 千港元
集體評估				
即期	2.62	4,474	(117)	4,357
2個月內	7.43	350	(26)	324
2至4個月	8.18	1,662	(136)	1,526
4至6個月	2.22	1,351	(30)	1,321
6至8個月	20.63	1,178	(243)	935
8至10個月	40.00	745	(298)	447
10至12個月	55.69	167	(93)	74
12個月以上	100.00	34	(34)	-
		9,961	(977)	8,9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本集團已制定政策監測關聯方的信貸風險。本集團評估對手方的財務能力(包括其還款歷史)及其於必要時獲得財政支持的能力。管理層亦定期審閱該等應收款項是否可收回，並跟進有關糾紛或逾期款項(如有)。董事認為，由於對手方的應收款項收款記錄良好，故該等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較低。因此，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率評估為不重大。

(b) 流動資金風險

謹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包括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本集團主要透過日常經營產生的資金撥付，維持其流動資金。

下表根據於報告期間結束時至合約到期日止的剩餘期間，將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列入相關到期分組。表格中披露的金額是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2025年			賬面值 千港元
	1年內 千港元	1至2年 千港元	合約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4,102	–	4,102	4,102
租賃負債	1,136	108	1,244	1,213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489	–	1,489	1,489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的金融負債	3,365	–	3,365	3,365
	10,092	108	10,200	10,1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2024年			賬面值 千港元
	1年內 千港元	1至2年 千港元	合約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418	–	1,418	1,418
租賃負債	1,200	415	1,615	1,553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489	–	1,489	1,489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的金融負債	3,716	–	3,716	3,716
	7,823	415	8,238	8,176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現金及租賃負債。本集團目前並無對沖現金流量和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定期分析利率風險，並將考慮在融資、重建現有倉位和替代融資交易時的利率風險。於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的利率風險被視為不重大，故並未進行敏感度分析。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是維護本集團繼續持續經營的能力，為股東提供回報，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收益，並保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以調整支付給股東的股息數額、向股東退回股本、發行新股，以及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或向股東籌資。

於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3.3 公平值估計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金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以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因其期限較短而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4 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須運用會計估計，顧名思義，其很可能有別於實際結果。管理層於採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亦須進行判斷。

估計及判斷將持續進行評估，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於有關情況下被視為合理的可能對該實體產生財務影響的未來事件預測。

應收款項減值

金融資產的虧損撥備乃根據有關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的假設作出。本集團於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用於減值計算的輸入值時根據本集團的過往歷史、現行市況及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的前瞻性資料作出判斷。有關所用主要假設及輸入值的詳情披露於附註3.1(a)(ii)。

商譽減值估計

本集團每年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須使用假設的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有關計算乃使用根據由管理層批准涵蓋三年期間的財務預算所作現金流量預測而進行。

主要假設可能變動的主要假設及影響詳情於附註13內披露。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該報告乃用於作出戰略決策。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獲認定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對本集團的內部報告進行審查，以評估業績並分配資源。管理層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主要經營決策者從業務角度考慮本集團的經營情況，並釐定本集團有以下三個須予報告的經營分部：

數碼媒體服務

數碼媒體服務指提供媒體管理服務及一站式廣告解決方案，本集團根據客戶的需求將該等可交付予客戶的方案發佈於本集團管理的數碼媒體平台、第三方電視頻道、互聯網及實體廣告位。

印刷媒體服務

印刷媒體服務指銷售本集團出版的書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其他媒體、創意潮流業務及其他專業服務(「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

其他媒體、創意潮流業務及其他專業服務收入指以下各項產生的收入：(i)於本集團策劃的活動中展示客戶廣告並推廣其品牌；(ii)銷售該等活動的門票及商品；(iii)藝人管理的業務；據此，本集團的簽約藝人出演本集團及第三方客戶製作的廣告及策劃的活動；及(iv)配對、約會及婚姻顧問收入。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收益及除所得稅前業績的計量評估經營分部的業績。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有關須予報告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2025年			
	數碼媒體服務 千港元	印刷媒體服務 千港元	其他媒體及 其他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73,016	302	31,093	104,411
分部間交易	(2,657)	–	(8,164)	(10,821)
外部客戶所得收益	70,359	302	22,929	93,590
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虧損)	3,945	(1,216)	1,485	4,214
未分配開支				(457)
分階段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1,499
財務收入淨額				1,099
分佔聯營公司的溢利淨額				62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的溢利				67
所得稅開支				(100)
年度溢利				6,384
其他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1	298	289	65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76	–	800	1,876
有關租賃負債的財務成本	74	–	54	1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其他媒體、創意潮流業務及其他專業服務(「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續)

	2024年			總計 千港元
	數碼媒體服務 千港元	印刷媒體服務 千港元	其他媒體及 其他服務 千港元	
收益	52,758	525	6,485	59,768
分部間交易	(4,361)	–	(212)	(4,573)
外部客戶所得收益	48,397	525	6,273	55,195
除所得稅前分部(虧損)/溢利	(9,032)	(1,325)	489	(9,868)
未分配開支				(453)
財務收入淨額				1,365
分佔聯營公司的虧損淨額				(102)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的虧損				(254)
年度虧損				(9,312)
其他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5	501	60	64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22	–	72	1,094
有關租賃負債的財務成本	97	–	8	105
撥回其他應付款項	–	–	522	522

分部間交易按集團實體之間協定的價格列賬，價格乃經參考提供予第三方客戶的價格而釐定。

本集團的所有業務活動均於香港開展，且其所有資產及負債均位於香港。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不會為分配資源及評估業績之目的而定期審查有關資料，故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的分析。因此，僅呈列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有關主要客戶資料：

來自數碼媒體服務的主要客戶的收益佔總收入10%或以上，載列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客戶A	不適用 [#]	8,268

[#] 相應收益未佔總收益的10%或以上。

按來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客戶合約的收益確認時機劃分的收益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於某一時點：		
媒體服務收入	80,380	45,170
銷售書籍及商品	2,833	525
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收入	6,855	6,121
	90,068	51,816
隨時間：		
媒體服務收入	1,929	3,227
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收入	1,593	152
	3,522	3,379
	93,590	55,195

(a) 合約負債變動

來自客戶的預收款項的合約負債較去年增加637,000港元(2024年：增加3,434,000港元)。2025年及2024年的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數碼媒體服務以及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的新客戶承諾所致。

本集團一般於簽訂服務合約時，向客戶全數收取經協定代價作為訂金。於提供相關媒體服務以及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前，該筆訂金將確認為合約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b) 有關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益

下表列示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年內已確認收益金額。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媒體服務以及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收入合約	5,636	2,202

所有媒體服務以及其他媒體及其他服務收入合約為期一年或以下，或按產生時間出具賬單。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批准，並未披露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

6 開支的性質分類

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等開支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製作成本	43,625	27,570
存貨成本	1,325	18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35,241	31,28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58	64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76	1,094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	1,135	427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770	780
專業費用	1,374	1,673
版稅	46	46
其他	3,844	2,778
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總額	89,894	66,482

#： 5,315,000港元(2024年：7,468,000港元)已於銷售成本確認，餘額則已於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7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工資及薪金	29,528	27,352
花紅及佣金	3,600	1,787
退休金費用 — 定額供款計劃(附註(a))	1,195	1,082
福利及其他開支	914	886
長期服務金撥備(附註21(b))	4	176
	35,241	31,283

除上述披露的定額供款及長期服務金外，本集團在支付僱員或退休人員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方面概無其他義務。

(a) 退休金成本 — 定額供款計劃

無被沒收供款可用來抵減未來一年的應繳供款。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酬金人士包括三位董事(2024年：兩位)，其酬金載於附註27(c)的分析中。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支付予其餘兩位人士(2024年：三位)的酬金載列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工資及薪金	863	2,095
花紅及佣金	804	777
退休金費用 — 定額供款計劃	36	44
	1,703	2,91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7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續)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酬金介於下列範圍內：

	2025年 人數	2024年 人數
酬金範圍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2	2
1,0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1
	2	3

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其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8 財務收入淨額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財務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227	1,470
財務成本		
與租賃負債有關的財務成本(附註12(b))	(128)	(105)
	1,099	1,3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9 所得稅開支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所得稅開支 — 香港	100	—

本集團的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的稅項與使用香港所得稅標準稅率所產生理論值有別：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6,484	(9,312)
按稅率 16.5% (2024年：16.5%) 計算的稅項	1,069	(1,536)
稅項影響：		
— 毋須課稅收入	(449)	(726)
— 不可扣稅開支	67	191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0)	17
—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11)	42
— 未確認稅項虧損	340	2,036
— 已動用稅項虧損	(805)	(24)
— 根據兩級利得稅率制度的稅務寬減	(101)	—
所得稅開支	100	—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評稅年度一間附屬公司於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低於2,000,000港元按8.2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其後按稅率16.5%繳納。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評稅年度，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10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5年	2024年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千港元)	6,126	(9,215)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270,000,000	270,000,000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港仙)	2.27	(3.41)

由於2025年及2024年並無潛在已發行股份，故2025年及2024年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電腦設備 千港元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辦公設備 千港元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3年4月1日					
成本	3,305	262	1,078	2,056	6,701
累計折舊	(2,589)	(262)	(934)	(1,700)	(5,485)
賬面淨值	716	-	144	356	1,216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716	-	144	356	1,216
添置	361	35	25	404	825
折舊(附註6)	(266)	(6)	(71)	(303)	(646)
期末賬面淨值	811	29	98	457	1,395
於2024年3月31日及 2024年4月1日					
成本	3,666	297	1,103	2,460	7,526
累計折舊	(2,855)	(268)	(1,005)	(2,003)	(6,131)
賬面淨值	811	29	98	457	1,395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811	29	98	457	1,395
添置	361	69	54	294	778
折舊(附註6)	(287)	(18)	(65)	(288)	(658)
期末賬面淨值	885	80	87	463	1,515
於2025年3月31日					
成本	4,027	366	1,157	2,754	8,304
累計折舊	(3,142)	(286)	(1,070)	(2,291)	(6,789)
賬面淨值	885	80	87	463	1,515

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所有折舊均於行政開支中扣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12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a)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辦公場所	1,078	1,516
租賃負債		
即期	1,106	1,144
非即期	107	409
	1,213	1,553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添置使用權資產為1,438,000港元(2024年：1,136,000港元)。

(b)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的金額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辦公場所)	1,876	1,094
與租賃負債有關的財務成本	128	105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1,135	427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為3,041,000港元(2024年：1,631,000港元)。

(c) 本集團租賃活動

本集團租用多個辦公場所。租賃合約通常固定期限為2至3年(2024年：2至3年)。

租賃條款乃單獨協商達致，當中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之租賃按金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契諾。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擔保。

租賃中並不包含可變租賃付款、延長及終止選擇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13 商譽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於3月31日	4,187	-

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減值

商譽分配至本集團根據經營所在國家及經營分部識別之現金產生單位，詳情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數碼媒體服務	4,187	-

董事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審閱商譽之賬面值，如下所示：

數碼媒體服務

於2024年7月11日完成分階段收購一間聯營公司至一間附屬公司所產生商譽(附註25)。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根據收入法按使用價值計算釐定，包括來自管理層所批准涵蓋三年期間之財政預算之貼現現金流量，以及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之評估及現金產生單位特有風險之稅前貼現率約13.47%。

於預算期間之現金流量預測基於整個預算期間來自現有及潛在客戶之預期收益作出。超過三年期之現金流量已採用穩定年增長率2.5%推算。該增長率不超過市場之長期平均增長率。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經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匯辰評估諮詢有限公司所編製估值報告釐定。

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計算所用之主要假設如下：

預算市場份額 假設所指定之價值反映過往經驗(增長因素除外)，與董事對來自現有及潛在客戶之收益所作估計一致。董事相信，未來三年之每年計劃收益增長可合理實現。

服務合約數目 為維持現金產生單位持續經營業務，董事相信，重續現金產生單位中現有客戶之服務合約並無特別困難。

董事相信，可收回金額所依據主要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14 附屬公司

於2025年3月31日的主要附屬公司的列表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本集團應佔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2025年	2024年	
間接擁有：					
黑紙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9港元	100%	100%	提供創意多媒體服務及廣告宣傳以及出版期刊及書籍
Breadmood Limited	香港	100港元	100%	100%	提供配對、約會及婚姻諮詢及代理服務
Burn Brain Club Limited (附註(i))	香港	2,857,142港元	55%	55%	提供真人角色扮演遊戲
會八十有限公司(附註(ii))	香港	100港元	97%	不適用	提供創意多媒體服務
French Rotational Production Limited	香港	1港元	100%	100%	提供廣告及宣傳服務
Grandmother Limited	香港	1港元	100%	100%	提供廣告及宣傳服務
總經理人有限公司	香港	3港元	100%	100%	提供藝人管理及創意多媒體服務
Hidden Jam Limited (附註(iii))	香港	600,000港元	70%	不適用	從事廣告代理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14 附屬公司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本集團應佔股本權益 於3月31日		主要業務
			2025年	2024年	
Mosic Music Limited	香港	1港元	100%	100%	提供創意多媒體服務及廣告宣傳
To Be Honest Limited (附註25)	香港	1,000,000港元	51%	不適用	提供廣告代理服務
Toilet Ideas Limited (附註(iv))	香港	1港元	100%	不適用	提供創意多媒體服務
毛記電視廣播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00%	100%	提供創意多媒體服務及廣告宣傳
白卷出版社有限公司	香港	3港元	100%	100%	提供藝人管理及創意多媒體服務及 廣告宣傳以及出版書籍

附註：

- (i) 本集團於2023年11月23日透過認購1,571,428股股份取得Burn Brain Club Limited的55%股本權益。
- (ii) 本集團於2024年11月25日透過認購97股股份取得會八十有限公司的97%股本權益。
- (iii) 本集團於2024年4月29日透過認購420,000股股份取得Hidden Jam Limited的70%股本權益。
- (iv) 本集團於2024年12月17日透過認購1股股份取得Toilet Ideas Limited的100%股本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1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渣哥一九九六有限公司(「渣哥一九九六」)	-	-
大渣哥有限公司(「大渣哥」)	-	-
大渣哥(貳)有限公司(「大渣哥(貳)」)	-	-
諾力集團有限公司(「諾力集團」)	-	-
To Be Honest Limited(「To Be Honest」)(附註(i))	-	775
	-	775

下表載列於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資料：

聯營公司名稱	營業及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活動的性質	擁有權益百分比 於3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渣哥一九九六	香港	無營運	49%	49%
大渣哥	香港	無營運	49%	49%
大渣哥(貳)	香港	無營運	49%	49%
諾力集團	香港	無營運	37%	37%
To Be Honest(附註(i))	香港	提供廣告代理服務	不適用	20%

附註(i)：於2023年5月31日，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股東協議。本集團就收購To Be Honest的200,000股普通股(相當於To Be Honest全部已發行股本的20%)支付現金400,000港元。

於2024年7月11日，本集團進一步收購To Be Honest 31%擁有權，進一步詳情於附註25披露。

上述所有聯營公司均為私人公司，乃使用權益會計法入賬。

於2025年3月31日，年內未確認應佔該等無營運聯營公司虧損為678,000港元(2024年：1,293,000港元)，未確認累計虧損為3,235,000港元(2024年：2,557,000港元)。

於2025年3月31日，應付大渣哥的投資成本1,489,000港元仍未償還(附註27(a))。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由於所有聯營公司均無營運，故此概無確認減值撥回或進一步減值撥備。

上述聯營公司個別而言對本集團並不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16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SLTmr Limited	112	45

於2021年6月，本集團就認購SLTmr Limited的700,000股普通股支付現金700,000港元，相當於SLTmr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的35%。該公司分類為合營企業，原因為其對安排的回報有重大影響的所有活動均須獲全體股東一致同意。SLTmr Limited於香港註冊成立，主要從事於互聯網及數碼社交媒體平台提供招聘及資訊科技相關資訊的內容。

下表載列該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概要。所披露資料反映合營企業於財務報表中呈列的金額，而非本集團佔該等金額的份額。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財務狀況表概要		
非流動資產	7	14
流動資產	486	140
流動負債	(175)	(27)
資產淨值	318	127
收益		
年度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191	(727)
賬面值對賬		
合營企業資產淨值	318	127
本集團分佔百分比	35%	35%
本集團分佔資產淨值	112	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17 金融工具的分類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6,083	8,984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27	1,56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913	42,823
	61,323	53,367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4,102	1,418
租賃負債	1,213	1,553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489	1,489
其他應付款項	3,365	3,716
	10,169	8,176

本集團所承受與金融工具相關的各項風險已於附註3詳述。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所承受的最高信貸風險為上文所述各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18 存貨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持作出售書籍	429	473
持作出售商品	40	-
	469	473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並納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為1,325,000港元(2024年：185,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19 貿易應收款項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7,372	9,961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289)	(977)
	16,083	8,984

本集團授予客戶介乎30至90日的信貸期。按發票日期對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個月內	11,636	4,824
2至4個月	1,327	1,662
4至6個月	3,185	1,351
6個月以上	1,224	2,124
	17,372	9,961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訂明的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該規定允許對貿易應收款項採用全期的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等應收款項已按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根據逾期日數得出的賬齡分類。

被評估為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千港元
於2023年4月1日	864
年內確認的減值撥備淨額	118
撤銷	(5)
於2024年3月31日及2024年4月1日	977
年內確認的減值撥備淨額	312
於2025年3月31日	1,289

信貸風險最大敞口為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0 股本

法定股本：

	股份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於2023年4月1日、2024年3月31日、2024年4月1日及2025年3月31日	380,000,000	3,800

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於2023年4月1日、2024年3月31日、 2024年4月1日及2025年3月31日	270,000,000	2,700	67,028

21 離職後福利

(a)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在香港的僱員參加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是一項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其僱員均須按僱員有關收入的5%向該計劃供款，受限於每月有關收入上限為30,000港元。向計劃的供款即時歸屬，並無任何可供集團用以減少現有供款水平的沒收供款。本集團對退休計劃的唯一責任是支付計劃要求的持續供款。

(b) 長期服務金撥備

香港僱員如連續受僱至少五年，則在若干情況下有權根據香港僱傭條例獲得長期服務金。該等情況包括僱員因非嚴重失當行為或非裁員原因被解僱、該僱員在65歲或以上辭職，或合約為固定期限且到期不續約。應付的長期服務金金額乃經參考僱員的最終薪金(上限為22,500港元)及服務年限釐定，並扣除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所產生的任何累算利益(見附註21(a))，每名僱員的總上限為390,000港元。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單獨的資金安排以履行其長期服務金義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1 離職後福利(續)

(b) 長期服務金撥備(續)

於2022年6月，政府刊憲修訂條例，落實取消僱主使用其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作出的強制性供款來扣減應付予其香港僱員的長期服務金的法定權利。政府其後宣佈修訂條例將於過渡日(即2025年5月1日)起生效。另外，預計政府還將推出一項補貼計劃，在取消對沖機制後為僱主提供協助。

其中，一旦取消抵銷機制生效，僱主將不能再使用其強積金計劃下的任何累計權益(無論是在過渡日期之前、當日或之後作出的供款)來減少過渡日期起僱員服務的長期服務金。然而，倘僱員於過渡日期之前已開始受僱，僱主可以繼續使用上述累計權益來減少該僱員截至該日期的長期服務金；此外，於過渡日期前就服務年期之長服金將按僱員緊接過渡日期前之月薪及截至過渡日期之服務年期計算。

本集團確認，修訂條例主要影響本集團對參與本集團強積金計劃的香港僱員的長期服務金負債。

無資助責任的現值及其變動如下：

	千港元
於2023年4月1日	-
於損益中確認的開支：	
現時服務成本	176
於2024年3月31日及2024年4月1日	176
於損益中確認的開支：	
現時服務成本	4
於2025年3月31日	1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1 離職後福利(續)

(b) 長期服務金撥備(續)

界定福利責任的加權平均期限為8.64年(2024年：6.92年)。上述開支於行政開支中確認。

主要精算假設(以加權平均數表示)及敏感度分析如下：

	2025年	2024年
貼現率	4.08%	3.75%
未來薪酬增長	2.50%	2.50%

下列分析顯示，由於重大精算假設變動1%，界定福利責任將如何增加或減少：

	2025年		2024年	
	增加1%內 千港元	減少1%內 千港元	增加1%內 千港元	減少1%內 千港元
貼現率	(7)	7	(7)	7
未來薪酬增長	5	(4)	4	(4)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基於精算假設之間沒有相關性的假設，因此並未考慮精算假設之間的相關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2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所得稅

(a)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各組成部分的變動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組成部分及本年度的變動如下：

源自以下項目的遞延稅項：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3年4月1日	(243)	243	-
(計入)／扣除自損益	(7)	7	-
於2024年3月31日及2024年4月1日	(250)	250	-
扣除／(計入)自損益	72	(72)	-
於2025年3月31日	(178)	178	-

(b)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於2025年3月31日，由於在相關稅務司法權區或實體不可能有可利用資產的未來應課稅溢利，因此本集團並無確認與累計稅務虧損約35,263,000港元(2024年：38,081,000港元)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根據現行稅務法例，稅項虧損不會失效。除附註22(a)所披露者外，其他未確認的暫時差異並不重大。

23 貿易應付款項

按發票日期對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3,793	1,186
1至2個月	230	136
2至3個月	21	-
3個月以上	58	96
	4,102	1,4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4 現金流量資料

(a) 年度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與經營所得／(所用)現金對賬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6,484	(9,312)
就以下各項調整：		
— 財務收入(附註8)	(1,227)	(1,470)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6)	658	646
—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6)	1,876	1,094
— 分階段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25)	(1,499)	—
— 撥回其他應付款項	—	(522)
—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淨額(附註19)	312	118
— 分佔聯營公司的(溢利)／虧損淨額	(62)	102
—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的(溢利)／虧損(附註16)	(67)	254
— 與租賃負債有關的財務成本(附註8)	128	105
— 就長期服務金確認的開支(附註21(b))	4	176
營運資金變動	6,607	(8,809)
— 存貨	4	7
— 貿易應收款項	(7,078)	(3,848)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73	(2,835)
— 貿易應付款項	2,528	667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2,668)	867
— 合約負債	637	3,434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603	(10,517)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於2023年4月1日	1,516
添置	1,136
與租賃負債有關的財務成本	105
現金流量	(1,204)
於2024年3月31日及2024年4月1日	1,553
添置	1,438
與租賃負債有關的財務成本	128
現金流量	(1,906)
於2025年3月31日	1,21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5 業務合併

分階段收購一間聯營公司至一間附屬公司

根據本集團與To Be Honest的其他股東於2024年7月11日訂立之買賣協議(「該協議」)，本集團向其他股東收購本集團當時的聯營公司To Be Honest的31%股權，總代價為2,908,152港元(「分階段收購」)。本次交易完成後(即2024年7月11日)，本集團於To Be Honest的股權由20%增至51%。

To Be Honest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廣告代理服務，與本集團的主營業務一致。於初步收購後，鑒於To Be Honest的財務表現及其主要人員於廣告行業的專業知識，本公司董事認為，收購To Be Honest控股股權的分階段收購可為本集團帶來協同效應，有利於本集團在廣告及媒體市場的市場地位，亦有利於擴大客戶基礎及增加收益。董事認為，分階段收購符合本集團的業務策略。

於分階段收購完成日期，本集團將其先前持有的To Be Honest股權重新計量至其公平值，並確認由此產生之收益1,499,000港元，該收益已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為損益。

本集團先前持有To Be Honest之股權於分階段收購完成日期之賬面值及公平值詳情概述如下：

	千港元
先前持有To Be Honest股權之公平值	1,969
分階段收購前先前持有To Be Honest股權之賬面值	(470)
分階段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1,499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

	千港元
代價	
已付代價，以現金支付	2,908
先前持有To Be Honest股權的公平值	1,969
總代價	4,87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5 業務合併(續)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公平值如下：

	千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3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6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84)
應付稅項	(173)
應付股息	(1,836)
應收董事款項	(455)
	1,352
非控股權益(附註(i))	(662)
收購所產生的商譽(附註13)	4,187
	4,877

收購所產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

	千港元
現金代價	(2,908)
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64
	1,556

附註(i)：於收購日期確認之非控股權益，乃參考非控股權益應佔被購買方可識別淨資產確認金額的比例計量。

於收購日期至報告期間結束期間，To Be Honest於期間分別貢獻收益及溢利約6,872,000港元及1,129,000港元。倘若收購事項於2024年4月1日進行，則To Be Honest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及溢利將分別為8,559,000港元及1,441,000港元。本備考資料僅供說明之用，並不一定表明倘收購事項於2024年4月1日完成，本集團實際取得的收益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的預測。

收購相關成本318,000港元並無計入代價，並已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行政開支。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與其總合約金額相若，並預期於未來悉數收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6 非控股權益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To Be Honest : Burn Brain Club Limited(「BBC」)；及Hidden Jam Limited(「Hidden Jam」)的資料，下文所呈列財務資料概要反映任何公司間對銷的金額。

	2025年				2024年
	To Be Honest 千港元	BBC 千港元	Hidden Jam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BC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百分比	49%	45%	30%		45%
非流動資產	–	1,794	–	1,794	1,256
流動資產	4,363	1,410	763	6,536	2,314
非流動負債	(1,866)	(1,076)	(193)	(3,135)	(199)
流動負債	(16)	(111)	(2)	(129)	(730)
資產淨額	2,481	2,017	568	5,066	2,641
非控股權益賬面值	1,216	905	168	2,289	1,189
收益	6,872	5,014	1,393	13,279	1,168
年度溢利／(虧損)及 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1,129	(630)	(41)	458	(217)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之溢利／(虧損)	553	(284)	(12)	257	(97)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180	180	1,286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	412	206	(221)	397	(294)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	17	(567)	–	(550)	(576)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	–	(735)	600	(135)	2,781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方取得To Be Honest及Hidden Jam的控制權，故並無呈列該等附屬公司的比較數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7 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指有能力控制、共同控制於投資對象擁有權力的另一方或可對其施加重大影響力的各方；因參與投資對象事務而須承擔或享有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的各方；及可利用其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的各方。受到共同控制或聯合控制的各方亦被視作關聯方。關聯方可以是個人或其他實體。

最終控股公司及其股東披露於附註1。與本集團有交易及結餘的主要關聯方如下：

(a) 關聯方結餘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一間合營企業貿易應收款項		
SLTmr Limited	—	78
一間關聯公司貿易應付款項		
金漆(國際)有限公司(附註(ii))	72	24
Flowerworks Limited(附註(iii))	39	—
	111	24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大渣哥(附註(i))	1,489	1,489

附註(i)：該等結餘為非貿易性質、無擔保、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附註(ii)：董事姚先生在此關聯公司中擁有實益權益。

附註(iii)：董事姚先生的配偶在此關聯公司中擁有實益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7 關聯方交易 (續)

(b) 關聯方交易

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另有披露者外，與關聯方進行了以下交易：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數碼媒體服務收入		
SLTmr Limited	46	73
藝人及人才費用		
Flowerworks Limited	(233)	—
金漆(國際)有限公司	(710)	(289)
姚先生	—	(58)
陳柏寧女士(姚先生的配偶)	(15)	—

附註：上述所有交易的定價根據本集團與相應關聯方之間共同協商和協定確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與Flowerworks Limited、金漆(國際)有限公司、姚先生及陳柏寧女士進行的每項交易分別構成獲完全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c) 主要管理層薪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董事和最高管理層。就僱員服務向主要管理層已支付或應付的薪酬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工資及薪金	4,476	5,086
佣金	684	443
退休金費用 — 定額供款計劃	72	90
	5,232	5,619

28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2024年：零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9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薪酬

董事薪酬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2025年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僱主的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 姚先生	—	1,344	—	18	1,362
— 陸先生	—	1,344	—	18	1,362
— 梁海蕊女士(附註)	—	307	322	8	637
獨立非執行董事					
— 何光宇先生	150	—	—	—	150
— 梁廷育先生	150	—	—	—	150
— 梁偉文先生	150	—	—	—	150
	450	2,995	322	44	3,8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9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a) 董事薪酬(續)

董事姓名	2024年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僱主的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 姚先生	—	1,344	—	18	1,362
— 陸先生	—	1,344	—	18	1,362
獨立非執行董事					
— 何光宇先生	150	—	—	—	150
— 梁廷育先生	150	—	—	—	150
— 梁偉文先生	150	—	—	—	150
	450	2,688	—	36	3,174

附註：於2024年11月12日獲委任。

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均無(i)就接受公務收取或支付任何薪酬；及(ii)豁免或曾經同意豁免任何酬金。

(b) 董事的解僱福利

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就終止董事服務向董事直接或間接支付或提供任何酬金、款項或福利；且概無任何應付款項。

(c) 就提供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提供對價

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就提供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提供對價。

(d) 關於惠及董事、受該等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與該等董事有關連的實體的貸款、準貸款和其他交易的資訊

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貸款、準貸款或其他交易惠及董事、受彼等控制的法人團體及有關連實體。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30 承擔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未履行承擔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租賃承擔	302	-

31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14,444	14,444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6,523	26,763
其他應收款項	-	7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4	494
	26,877	27,331
資產總值	41,321	41,775
權益		
股本	2,700	2,700
股份溢價	67,028	67,028
儲備	(28,407)	(27,953)
總權益	41,321	41,775
負債		
負債總額	-	-
總權益及負債	41,321	41,7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31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本公司的儲備變動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3年4月1日的結餘	14,444	(34,948)	(20,504)
年內虧損	–	(7,449)	(7,449)
於2024年3月31日的結餘	14,444	(42,397)	(27,953)
於2024年4月1日的結餘	14,444	(42,397)	(27,953)
年內虧損	–	(454)	(454)
於2025年3月31日的結餘	14,444	(42,851)	(28,407)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乃以重組日期之資產淨值入賬。收購之資產淨值與已發行股本面值之間的差額約14,444,000港元已計入其他儲備。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收益	93,590	55,195	39,593	67,775	59,108
除稅前溢利／(虧損)	6,484	(9,312)	(20,882)	(18,389)	9,936
所得稅(開支)／抵免	(100)	–	135	(136)	(593)
年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6,384	(9,312)	(20,747)	(18,525)	9,343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6,126	(9,215)	(20,387)	(16,325)	9,343
非控股權益	258	(97)	(360)	(2,200)	–
	6,384	(9,312)	(20,747)	(18,525)	9,34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的每股基本 盈利／(虧損)(港仙)	2.27	(3.41)	(7.55)	(6.05)	3.46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資產總值	71,794	60,959	65,926	88,197	106,829
負債總額	(17,865)	(14,256)	(9,597)	(11,121)	(12,201)
	53,929	46,703	56,329	77,076	94,62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1,640	45,514	55,689	76,076	94,628
非控股權益	2,289	1,189	640	1,000	–
	53,929	46,703	56,329	77,076	94,628

毛